

第 1 日
災難與智慧
作者：潘仕楷
約珥書一 1-12

1 耶和華的話臨到毗土珥的兒子約珥。 2 老年人哪，當聽這話；這地所有的居民哪，要側耳而聽。在你們的日子，或你們祖先的日子，曾發生過這樣的事嗎？ 3 你們要將這事傳與子，子傳與孫，孫傳與後代。 4 剪蟲吃剩的，蝗蟲來吃；蝗蟲吃剩的，蝻子來吃；蝻子吃剩的，螞蚱來吃。 5 醉酒的人哪，要清醒，要哭泣；好酒的人哪，都要為甜酒哀號，因為酒從你們的口中斷絕了。 6 有一隊蝗蟲，強盛且不可數，上來侵犯我的地；牠的牙齒如獅子的牙齒，如母獅的大牙。 7 牠毀壞我的葡萄樹，撕裂我的無花果樹，剝光又丟棄，使枝條露白。 8 你要像童女腰束麻布，為她年少時的丈夫哀號。 9 耶和華的殿中斷絕素祭和澆酒祭，事奉耶和華的祭司都悲哀。 10 田荒涼，地悲哀；因為五穀毀壞，新酒枯竭，新的油也缺乏。 11 農夫啊，你們要慚愧；修整葡萄園的啊，你們要哀號；因為大麥、小麥與田間的莊稼全都毀了。 12 葡萄樹枯乾，無花果樹衰殘，石榴樹、棕樹、蘋果樹，田野一切的樹木都枯乾；眾人的喜樂盡都消逝。

約珥書的寫作年代基本上是沒有一個確切的答案，無論從猶太人的拉比傳統，至現代的聖經學者，都沒有一致的共識。主前十一世紀至主前第二世紀，是其推測的成書年代。雖然我們不能確定這卷書的歷史背景，但她的信息卻清晰有力地對我們發出提醒。這個月的頭七天，我們將從約珥書之中思想上帝對我們發出的訊息。

因為我們不能確定約珥寫作的年代，因此我們不知道它所描述的具體事件是什麼。正因為這樣，讀者可以將不同的事件與這段經文聯繫起來，作為反省及回應的起點。約珥用一個強烈的語氣開始他的信息，指出這是一個以前未曾經歷過的事，也因著它的嚴重性，需要一代一代地傳遞下去，不可忘記。我們不知道先知在這裏所描述的是自然的災害，還是以自然災害作為比喻，指向在歷史之中的政治或軍事衝突。無論是那一類，結果都是人在這情況之下遭遇極大的困境。

在這開始的段落之中，先知不但沒有交代這災害的實際處境，也沒有交代這災害臨到的原因，更沒指示面對這些困難的處理方法。他只是要讀者將注意力都放在所經歷的困難之中，要我們停下來，重溫所經過的艱難，感受當時的傷痛。但他的目的絕對不只是要我們停在傷痛之中，而是要將從當中所學到的教訓存留下來。在一 2-3 之中，他使用了傳統智慧文學的表達方式，指出這要成為世代相傳的信息。

先知用了不同的方式，來表達當時的困難。在第 4 節，他以一連串的蟲害描述所經歷的難處，我們可能都不大了解當中所列舉的昆蟲是甚麼品種，但所帶出的信息卻是很清楚的，因為所描繪的是一個完全的毀滅，沒有任何植物可以留下的圖景。

雖然在這段之中，先知沒有指出上帝要我們學的功課，也沒有表達出在這些災難之中的教訓，只是一句又一句的指出這災難的全面性、毀滅性，使人哀號，使人悲哀，喜樂消逝。這不單是人自然的反應，而且是上帝要人作出的回應，祂要我們清醒哭泣，腰束麻布地哀號。在過去的一年之中，我們都經歷了可能是以前都未遇到過的困難。我們需要承認我們的卑微與軟弱，在上帝面前，我們沒有其他可以倚靠。我們需要明白我們的困境，仰望那位賜安慰給哀慟的人的，我們的上帝獨一的救主。我們需要感受我們的需要，以至我們可以到上帝的面前，真心誠意地倚靠祂，仰望祂的恩典。

思想：

我們在所經歷的困難之中，有什麼信息可以留下給後來的人呢？

第 2 日

向耶和華哀求

作者：潘仕楷

約珥書一 13-20

13 祭司啊，當束上麻布痛哭；事奉祭壇的啊，要哀號；事奉我上帝的啊，你們要來，披上麻布過夜，因為在你們上帝的殿中不再有素祭和澆酒祭了。**14** 你們要使禁食的日子分別為聖，宣告嚴肅會，召集長老和這地所有的居民 來到耶和華—你們上帝的殿，向耶和華哀求。**15** 哀哉，這日子！因為耶和華的日子臨近，好像毀滅從全能者來到。**16** 糧食不是在我們眼前斷絕了嗎？歡喜快樂不是從我們上帝的殿中止息了嗎？**17** 種子在土塊下朽爛，倉荒涼，廩破壞，因為五穀枯乾了。**18** 牲畜哀鳴，牛群混亂，因無草場，羊群也受苦。**19** 耶和華啊，我向你求告，因為有火吞噬野地的草場，火焰燒盡田野的樹木。**20** 田野的走獸切慕你，因為溪水乾涸，火吞噬了野地的草場。

這段承接著上一段的呼籲，將對象轉到宗教領袖身上，一方面要指出他們敬拜的方式也受到影響，不能運作。這不單只是對這些宗教領袖的影響，因為他們是要代表著人民，同時也帶領著人民到上帝面前。他們要呼籲人在這災禍面前不但要悲哀哭泣，更要到上帝面前求恩。在舊約之中，土地的出產是耶和華與以色列人立約關係之中的一個重要元素，出產豐富象徵著上帝的賜福，而土地的失收是耶和華在對以色列人不按律法而行的刑罰。雖然今日我們不是活在同樣的立約關係之下，因此我們不能一概而論地認為所經歷的災禍是因為人民的某些罪惡而來的結果，但既然我們相信上帝是創造的主宰，在我們所經歷的困境之中也要同樣地向我們的上帝哀求。

在 **13** 節，先知首先吩咐宗教領袖要自己束上麻布痛哭，日夜持續地在上帝面前哀號。在 **14** 節中，先知指出他們「要使禁食的日子分別為聖，宣告嚴肅會，召集長老和這地所有的居民 來到耶和華—你們上帝的殿，向耶和華哀求。」這是宗教領袖發揮領導功能的時候，他們需要將眾人帶到上帝面前，讓他們不單是看著災害的嚴重，而是要各人回到耶和華的面前，哀求祂的憐憫與恩典。若我們在災難之中都不懂得到上帝面前求恩，我們就是錯過了更深地認識祂的機會，因為我們相信，那些在急難之中會尋求上帝的人，在平順之時也不會輕易偏離上帝的引導。

在 **15-20** 節，先知以哀號的呼籲，指出這日子是「耶和華的日子」，是耶和華掌權的日子，是上帝在歷史之中彰顯祂的作為的時候。這樣的申述反映一個重要的信仰理念，就是上帝在這些災難之上掌權作王。雖然這些災禍的臨到，可能有人為的原因，或是對環境管理不善，或是對災害的防範不足，但無論任何原因，最終是上帝在掌權。因此我們可以在這哀號的背後看到盼望，在困境之中找到倚靠。

思想：

我們在今次的疫症之中，可能連到教會敬拜的機會都沒有，我們如何可以表現出屬上帝的子民對祂的倚靠？

在我們向上帝的懇求之中，我們是否只著重我們自己，想要困難得到解決。還是著重於我們在這困難的經歷之中可以對上帝認識加深呢？

第 3 日

一心歸向耶和華

作者：潘仕楷

約珥書二 1-17

1 你們要在錫安吹角，在我的聖山發出警報。這地所有的居民要發顫，因為耶和華的日子快到，已經臨近了。**2** 那是黑暗、陰森的日子，是密雲、烏黑的日子，如同黎明籠罩山嶺。有一隊蝗蟲，又大又強，自古以來沒有像這樣的，以後直到萬代也必沒有。**3** 牠們前面有火吞噬，後面有火焰燒盡。牠們未到以前，地如伊甸園，過去以後，卻成了荒涼的曠野，沒有一樣能躲避牠們。**4** 牠們形狀如馬，奔跑如戰馬。**5** 響聲如戰車在山頂上跳動，如火焰吞噬碎秸，好像強大的軍隊擺陣備戰。**6** 在牠們面前，萬民傷慟，臉都變色。**7** 牠們如勇士奔跑，如戰士攀登城牆，各行於自己的道路，不亂隊伍；**8** 牠們並不彼此推擠，各行於自己的大道，衝過防禦，並不停止。**9** 牠們蹦上城，跳上牆，爬上房屋，從窗戶進來，如同盜賊。**10** 在牠們面前，地動天搖，日月昏暗，星宿無光。**11** 耶和華在他的軍旅前出聲，他的隊伍龐大，遵行他命令的強盛。耶和華的日子大而可畏，誰能當得起呢？**12** 然而你們現在要禁食，哭泣，哀號，一心歸向我。這是耶和華說的。**13** 你們要撕裂心腸，不要撕裂衣服。歸向耶和華—你們的上帝，因為他有恩惠，有憐憫，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會改變心意，不降那災難。**14** 誰知道他也許會回心轉意，留下餘福，就是獻給耶和華—你們上帝的素祭和澆酒祭。**15** 你們要在錫安吹角，使禁食的日子分別為聖，宣告嚴肅會。**16** 聚集百姓，使會眾自潔；召集老年人，聚集孩童和在母懷吃奶的；使新郎出內室，新娘離開洞房。**17** 事奉耶和華的祭司 要在走廊和祭壇間哭泣，說：「耶和華啊，求你顧惜你的百姓，不要使你的產業受羞辱，在列國中成為笑柄。為何讓人在萬民中說『他們的上帝在哪裏』呢？」

約珥書的第一章主要是回顧，因為剛過去的災難呼籲人民回到耶和華面前，以痛哭、哀號尋求上帝的恩典。在第二章 1-11 節之中，先知再以蝗蟲之災，比喻將要來臨的「耶和華的日子」。單從經文的表達之中，我們很難確定這裡所描述的是真實的蝗蟲災害，還是以蝗蟲來比喻入侵的軍隊。一方面，我們不能夠因為這裡所描述的比現實的蝗蟲有更大的破壞力而認為這不是蝗蟲，另一方面，我們也不能夠因為在第 5 節之中表達這是「好像強大的軍隊擺陣備戰」，就認為這一定不是軍隊。因為在申命記之中，在預告以色列若違背與耶和華所立的約時所會遭遇的審判之中，已經將蝗蟲與外敵入侵連在一起，因此在這裡也是蝗蟲與外敵相提並論。

無論我們如何解釋這段之中所描述的災禍，基本的信息都是一樣。先知要從歷史的回顧作為基礎，宣告那將要臨到的審判。這審判將會帶來極大的破壞，甚至超越人可能的想像。先知形容這是自古以來沒有像這樣的，以後直到萬代也必沒有。在這樣的審判之前，人民只可以發顫驚慌，因為「耶和華的日子大而可畏，誰能當得起呢？」

12-13 節是這段的關鍵。先知以嚴肅的口吻宣告，指出人民應有的回應。在原文之中，在「然而你們現在」之後，先交代出「這是耶和華說的」，指出這是上帝權威的默示，是祂對人的要求。在這兩節之中，重複地指出人民要歸向耶和華，要一心地歸向祂。不但從外在表現的禁食，哭泣，哀號和撕裂衣服之中表達悔改，更是要撕裂心腸地歸回到上帝面前。第 **13** 節下半應該是引述出埃及記三十四章 6-7 節的內容，基於在那裡耶和華的自我啟示，以至他們可以相信耶和華是有恩惠，有憐憫，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會改變心意，不降那災難。因為有這樣的認信，以至屬上帝的人在極度的困境之中，可以有盼望地來到主的面前，懇求祂的恩典，求祂記念、顧惜祂的子民。

思想：

我們是否認定上帝是我們的主，並且確信祂是有憐憫、有恩典的上帝？在困境之中，我們要歸回到恩主的面前，抓緊祂的應許，為我們自己，為我們的國家民族，也為普世的人懇求上帝的拯救。

第 4 日

垂聽的上帝

作者：潘仕楷

約珥書二 18-27

18 耶和華為自己的地發熱心，憐憫他的百姓。19 耶和華應允他的百姓說：「看哪，我要賞賜你們五穀、新酒和新的油，使你們飽足，我必不再使你們受列國的羞辱。20 我要使北方來的隊伍遠離你們，將他們趕到乾旱荒蕪之地：前隊趕入東海，後隊趕入西海；臭氣上升，惡臭騰空。耶和華果然行了大事！21 「土地啊，不要懼怕，要歡喜快樂，因為耶和華行了大事。22 田野的走獸啊，不要懼怕，因為曠野的草已生長，樹木結果，無花果樹、葡萄樹也都效力。23 「錫安的民哪，你們要歡喜，要因耶和華—你們的上帝快樂；因他賞賜你們合宜的秋雨，為你們降下甘霖，秋雨和春雨，和先前一樣。24 「禾場充滿五穀，池中漫溢新酒和新的油。25 我差遣到你們中間的大軍隊，就是蝗蟲、蝻子、螞蚱、剪蟲，那些年間所吃的，我要補還給你們。26 「你們必吃得飽足，讚美耶和華—你們上帝的名，他為你們行了奇妙的事。我的百姓不致羞愧，直到永遠。27 你們必知道我是在以色列中，又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上帝，沒有別的。我的百姓不致羞愧，直到永遠。」

一 1-2 17 用哀歌的形式表達，以一個剛發生的蝗災，預言將來外敵入侵的危機。但先知也宣告上帝的恩典，雖然蝗災不能改變，但將來的危機或者可以因他們的哀求而減輕，甚至取消。所以先知一直呼召人民禁食哀求上帝。

約珥在接下來的這一段之中，啟示耶和華在人民悔改呼救之後的回應。在文法上，二 18 之中的動詞可以是理解為歷史的敘述，但同時又可能是將來的預告。大部份的中文譯本都傾向歷史的敘述，指出耶和華對當時人民悔改的回應，但有些英文譯本卻將這節以未來式翻譯。雖然約珥書整體上指向未來的預言，但歷史與未來之間卻有一個重要的範本關係。正如在第一章，先知是以一個剛發生的蝗災，引入二 1-11 之中對於耶和華的日子將要臨近的警告。在這裡，先知也可能是指出在過去的歷史之中，或是在當時的處境之下，經歷耶和華的憐憫，得到拯救，並以這歷史的經歷指向將來復興的盼望。

整段的關鍵，是在二 18 的宣告，指出耶和華為自己的地發熱心，憐憫他的百姓。地是耶和華自己的地，百姓是屬於耶和華的子民。「發熱心」一詞在舊約很多地方翻譯為「妒忌」，在撒迦利亞書一 14 之中，天使向撒迦利亞傳遞的信息指出：「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為耶路撒冷而妒忌，為錫安大大妒忌」，表示這字不單是表達發熱心，而是因著獨特的立約關係而作出的行動。因為以色列是他的百姓，耶和華必會以恩惠憐憫對待他們，讓他們在尋求祂時得到幫助。

二 19 之後的段落之中，一方面形容拯救臨到的景況，另一方面呼籲地和人民都要因所經歷的拯救而歡喜快樂。雖然先知沒有交代這些事實上是怎樣發生，我們也不能知道當時的歷史處境，但先知卻是很清楚地形容這些事的意義。約珥重複地指出耶和華行了大事，祂行了奇妙的事，要讓我們知道這些處境的改變是因為耶和華的工作而成，是上帝恩典的結果。

在描述當時所經歷物質上的復興後，先知最後在二 27 指出人民要從這事之中學到的功課，他們需要認識到耶和華是與以色列立約的，獨一無二的主，不能被取代的上帝。他們也要知道他們對耶和華的倚靠不會落空，他們的盼望不致羞愧。

思想：

我們在人生的經歷之中，可能多次經歷在艱難之中得到幫助。我們有沒有看到這些事是上帝的恩典，是祂在我們中間成就又大又奇妙的事？我們是否認定上帝是我們唯一的主，是使我們不致羞愧的盼望？

第 5 日
末日的見證
作者：潘仕楷
約珥書二 28-32

28 「以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肉之軀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老人要做異夢，你們的少年要見異象。 29 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婢女。 30 「我要在天上地下顯出奇事，有血，有火，有煙柱。 31 太陽要變為黑暗，月亮要變為血，這都在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 32 那時，凡求告耶和華名的就必得救；因為照耶和華所說的，在錫安山，在耶路撒冷將有逃脫的人。凡耶和華所召的，都在餘民之列。」

這段以一個含糊的時間次序表達開始，用「以後」將二 28-32 與二 18-27 分開。前面應該是指當時的、在物質上的復興，而這一段卻是指向一個將來的復興。雖然在上一段之中，我們也看到物質上的復興必定需要屬靈的復興，因為人民悔改歸向耶和華，上帝的恩惠憐憫就臨到他們中間。但這裡所描述的，是一個新的階段，不同性質的復興。

正如在之前的段落之中，這一段也指向一個「耶和華的日子」，只是這日子與前面的有著不同的性質。在二 1-11 之中，耶和華的日子是一個以色列要面臨從上帝而來的審判，但在二 28-32 之中，耶和華的日子是一個普世性的審判，而且重點從糧食的缺乏轉到全地的破壞。在二 30-31 之中，指出耶和華要在天上地下顯出奇事，有血，有火，有煙柱。太陽要變為黑暗，月亮要變為血。而這些都是在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可見先知是從一個歷史中的事件，展望到上帝最終的審判，並以當時的經驗作為藍本，指出在將來要脫離這審判的方法。

但在這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上帝要在地上建立祂的見證。祂要將祂的靈澆灌在人的中間。澆灌表示所賜的是沒有限量，是充裕的、滿溢的，而帶來的結果是這些人都要成為上帝的代言，以預言和異象向當時的世代傳遞上帝的信息。二 29 更進一步解釋這些領受聖靈的人是上帝的僕人和婢女，是祂所差遣的使者。

若我們單看約珥的信息，我們對他預言的事只有一個模糊的印象，知道在末世審判來到之前會有這樣的事。但是在耶穌基督成就救恩，復活之後，在祂升天之前，在使徒行傳一 8 之中，祂向眾使徒說：「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在之後的五旬節，我們看到上帝差遣聖靈降臨到眾使徒身上，他們就開始一步一步地將福音傳到地極。藉著彼得以約珥這一段預言解釋他們當時的經歷，我們可以看到上帝拯救的恩典。雖然世界要受到上帝的審判，但是在審判之前，祂不但提供拯救的方法，也要全面地藉著祂的子民，將警告的信息傳揚出去，使人知道，求告祂名的就必得救。

思想：

我們今日已經領受主的恩典，蒙耶穌基督救贖，因此我們都同樣地領受了為主作見證的責任。我們是否看到世界將要步向滅亡？是否忠心地向世人見證得救的道路？

第 6 日
施行審判的上帝
作者：潘仕楷
約珥書三 1-15

1 「看哪，在那些日子，到那個時候，我使猶大和耶路撒冷被擄之人歸回的時候， 2 我要聚集萬民，帶他們下到約沙法谷去，在那裏我要為我百姓，我產業以色列的緣故，向萬民施行審判；因為他們把我的百姓分散到列國，瓜分了我的土地， 3 為我的百姓抽籤，以男孩換取妓女，為喝酒賣掉女孩。 4 「推羅、西頓和非利士四境的人哪，你們與我何干？你們要報復我嗎？若要報復我，我必使報應速速歸到你們頭上。 5 你們奪取我的金銀，把我珍貴的寶物帶入你們的廟宇， 6 並將猶大人和耶路撒冷人賣給希臘人，使他們遠離自己的疆土。 7 看哪，我必激發他們離開你們把他們賣去的地方，又必使報應歸到你們頭上。 8 我要將你們的兒女賣到猶大人手中，他們必轉賣給遠方的國家示巴人。這是耶和華說的。」 9 當在列國中宣告：預備打仗，激發勇士，使所有戰士上前來。 10 要將犁頭打成刀劍，鐮刀打成戈矛；弱者要說：「我是勇士。」 11 四圍的列國啊，要速速前來，一同聚集。耶和華啊，求你使你的勇士降臨。 12 列國都當興起，上到約沙法谷；因為我必坐在那裏，審判四圍的列國。 13 揮鐮刀吧！因為莊稼熟了；來踩踏吧！因為醉酒池滿了。酒池已經滿溢，因為他們的罪惡甚大。 14 在斷定谷有許多許多的人，因為耶和華的日子臨近斷定谷了。 15 日月昏暗，星宿無光。

先知在這一段更詳細地將二 30-31 的預言剖析，指出這是耶和華對列國的審判。三 1 以雙重的時間標示介紹出耶和華要施行審判的時候，就是祂要使猶大和耶路撒冷復興的時候。這也表示上帝的子民得救，就必定需要那些與祂的子民為敵的人得到審判。正如在福音信息之中，若沒有罪的審判及耶穌基督代贖的犧牲，就不能有赦罪的恩典，我們也需要從這角度理解這段的信息。

這段以兩個地方的名稱作為信息的框架，約沙法谷與斷定谷似乎都不是實在的地方，以至很多學者在尋找這兩個地點時出現很多困難。因此這兩個名字極可能是象徵性的。兩個地方都稱為谷，一般的用法是指低窪的平原，可以有很多人聚集，甚至爭戰。約沙法在原文之中可以解釋作耶和華的審判，因此約沙法谷是指祂要聚集列國審判的地方。而斷定谷本身已經是將原文意譯。先知以這兩個象徵性的地名，指出耶和華要施行審判，對列國的惡行作出定奪。

從列國的角度，我們看到耶和華的威嚴和權力，與祂敵對的人，就是那些與祂子民為敵的人，最終都必滅亡。在舊約之中，耶和華的選民是以色列，上帝常用以色列作為對列國的考驗。在新約之中，上帝的子民就不再限於以色列之中，甚至耶穌基督在宣告將來的審判時，指出做在一個小子身上的，就是做在祂身上。上帝是公義的審判者，祂一定會有最終的斷定。

從上帝子民的角度，我們看到自己在上帝眼中的寶貴，祂要起來為我們爭戰。在世上我們可能面對很多不同的攻擊和逼迫，我們自己卻沒有能力勝過，也無法伸冤。但我們知道上帝是我們的保護者，祂是「萬軍的耶和華」，因此我們可以完全安心地倚靠祂。我們不需要為自己所遭遇的心懷不平，或者要為自己伸冤，因為我們是祂的子民，祂是我們的公義保障。

在最後，先知指出耶和華的日子臨近斷定谷之時，將會是日月昏暗，星宿無光，是一個黑暗的日子。我們知道上帝是為我們爭戰，為我們伸冤，將應有的報應，降在那些逼迫我們的人身上，雖然我們對這日子熱切地期望，但上帝似乎在延遲這日的臨到。這正如彼得後書三 9 說：「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

思想：

上帝是公義審判的主，落在祂審判之中是黑暗無光的。求上帝使我們作光明的使者，叫人脫離與上帝敵對的黑暗。

第 7 日

上帝作我們保障

作者：潘仕楷

約珥書三 16-21

16 耶和華必從錫安吼叫，從耶路撒冷出聲，天地就震動。耶和華卻要作他百姓的避難所，作以色列人的保障。**17** 你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上帝，我住在錫安－我的聖山。耶路撒冷必成為聖；陌生人不再從其中經過。**18** 在那日，大山要滴甜酒，小山要流奶，猶大的溪河都有水流出；必有泉源從耶和華的殿中流出，滋潤什亭谷。**19** 埃及必定荒涼，以東成為荒涼的曠野，因為他們向猶大人行殘暴，又因他們在本地流無辜人的血。**20** 但猶大必存到永遠，耶路撒冷必存到萬代。**21** 我要免除流人血的罪，是先前未曾免除的，耶和華居住在錫安。

這段的焦點再次回到錫安。在開始和結束，都平行及重複地提到耶路撒冷和錫安。在三 16 之中，宣告耶和華必從錫安吼叫，從耶路撒冷出聲，指出祂威嚴的審判。而在三 20-21 之中，不但應許猶大與耶路撒冷存到萬代，更以耶和華居住在錫安作為最後總結。

先知在這個總結之中，似乎將他的視野從當時或接近的時間，轉移到一個比較遠的將來景象，甚至是展望到永恆的終局。耶和華威嚴的吼叫，祂的審判一出，天地都要被震動，萬物都要改變。這是屬上帝的人對末世的盼望。但世界的改變只是這盼望之中的一小部份，更重要的，是在這被震動之後而更新的世界裡，耶和華住在其中。

上帝的同住，首先是給祂的子民保障。祂要作祂百姓的避難所，以至屬祂的人不再受到驚嚇，也不用擔心邪惡勢力的攻擊。這地方要完全分別為聖，外人不能經過。因為終末的審判已經過去，存留的就只有上帝的子民。至於那與上帝為敵，逼迫祂子民的，先知卻以埃及和以東的荒涼象徵他們的結局。

上帝的同在也帶來各方面的豐富。甜酒，奶，流動的水，泉源都是代表生命中的豐盛。這不單是物質上的豐富，更象徵屬靈的豐富滿溢。這些都是我們屬上帝的人永恆的盼望，最終的歸宿。

回顧約珥書的信息，我們看到先知從一件當時經歷的災禍，提醒我們要在災難之中學習，吸取可以存留的智慧。我們要在困難之中懂得到上帝面前，向祂哀求。在終極的審判將要臨到之時，認定只有求告祂的才可以得到拯救。不但如此，我們也看到在末日臨到之前，祂要興起祂的僕人和婢女，藉著聖靈的澆灌，使我們能夠成為祂的代言人和見證。最後，我們看到末日審判的景象，但更重要的，是在這審判之後所帶來給上帝子民的結局。因為有這個結局，我們可以安穩在所經歷，甚至可能是正在經歷的災禍之中。當災難似乎一浪接一浪：剪蟲吃剩的，蝗蟲來吃；蝗蟲吃剩的，蝻子來吃；蝻子吃剩的，螞蚱來吃，以至好像完全沒有盼望的時候，約珥告訴我們上帝在掌權，祂是我們的倚靠，是我們的盼望。

思想：

我們在過去一段時間之中，是否覺得生活困難重重？在生活的重壓之下難以渡過？讓我們轉眼仰望我們的上帝，呼求祂的幫助，也確認祂的救恩，作為我們的盼望。

第 8 日

威嚴的審判者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一 1-5

1 當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的時候，耶和華的話臨到摩利沙人彌迦，他見到有關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的異象。**2** 萬民哪，你們都要聽！地和其上所有的，要留心聽！主耶和華要從他的聖殿指證你們的不是。**3** 看哪，耶和華從他的居所出來，降臨步行地之高處。**4** 眾山在他底下熔化，諸谷崩裂，如蠟熔在火中，如水沖下山坡。**5** 這都是因雅各的罪過，因以色列家的罪惡。雅各的罪過在哪裏呢？豈不是在撒瑪利亞嗎？猶大的丘壇在哪裏呢？豈不是在耶路撒冷嗎？

在未來的十二日，我們會思想彌迦書的信息。第 1 節之中說明彌迦先知事奉的日子，是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第八世紀末的時候，這正是北國以色列第八世紀時的興盛，卻在三十年之內，急速地被亞述入侵而亡國，而這亞述的威脅甚至影響到南國猶大，彌迦可能經歷了公元前 720 年和 714-711 年間，亞述的撒珥根進軍非利士，以及在公元前 701 年，西拿基立圍攻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三次的危機。彌迦是「摩利沙人」，可能指他的家鄉在摩利設迦特，是距耶路撒冷西南約 25 哩的地方。彌迦就在這樣的時代，領受耶和華的話，按他所見的異象，向當時的世代傳遞警告的信息。他的信息也是對每一個時代的人的警告。

彌迦書的信息跟以賽亞書有很多相似，都是宣告耶和華對選民的審判和拯救。另外，彌迦書和何西阿書也有一些共通的地方，何西阿雖然是北國的先知，但可能在他的後期，特別是在北國已經被擄之後，轉到猶大事奉，並在那裡編寫成何西阿書。何西阿書雖然描述的是耶和華對北國的宣判，但也有極強對猶大的教導和警告。同樣，彌迦書也是講從北至南，雖然重點在猶大，但在 1-2-7 也有題及對北國的審判，可說是承接著何西阿的信息，繼續在猶大中發出審判的警告。這書的信息特別是針對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這兩座城，他們分別是南北兩國的政治和宗教中心，反映出在書中對國度和權柄的重視，特別是在位者的領袖之敗壞會帶來上帝的審判。

一 2-5 是宣告耶和華對這兩城的控訴的序言。第 3-4 節裡描述耶和華權能在自然界中的彰顯，從祂的聖所出來降臨步行地的高處，以至眾山在他以下必消化，這是引用傳統中描述上帝出現時的詞語，傳統上，這種描述是針對神和祂子民的仇敵而發出，指出耶和華的威嚴和權能，以至仇敵在祂面前必定會失敗。但現在卻是用來表達對猶大和以色列的審判。

一 5 指出他們罪惡的焦點是在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這裡提及的「猶大的丘壇」是在耶路撒冷，但是在幾個古代譯本之中，都將這字翻譯為罪惡之家，反映這裡可能不單是指控宗教上的拜偶像問題，而是指向在他們之中充斥的各種罪惡。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作為國家的中心，代表著當中的掌權者。政治和宗教領袖的職責原本是賞善罰惡，他們的敗壞，將帶領著整個國度進入罪惡之中，以至他們將受到特別重的刑罰。

思想：

邪惡的領袖，必定需要受到上帝的刑罰。但是他們的受罰，也會使眾人受害，求上帝在我們的世代之中興起良善的領袖。

第 9 日
災禍臨到城門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一 6-16

6 因此，我必使撒瑪利亞變為田野的廢墟，用以栽植葡萄；我必把它的石頭倒在山谷，掀開它的地基。7 城裏一切雕刻的偶像必被打碎，行淫的賞金全被火燒，我要毀滅它的一切偶像；因為從妓女的賞金積聚而來的，它們仍歸為妓女的賞金。8 為此我要大聲哀號，赤身赤腳行走；我要呼號如野狗，哀鳴如鴛鴦。9 因為撒瑪利亞的創傷無法醫治，蔓延到猶大，到了我百姓的城門，直達耶路撒冷。10 不要在迦特宣揚這事，千萬不要哭泣；要在伯·亞弗拉 翻滾於灰塵中。11 沙斐的居民哪，要赤身羞愧地經過，撒南的居民不敢出門，伯·以薛哀哭，不再支持你們。12 瑪律的居民心甚憂急，切望得著福氣，因為災禍已從耶和華那裏臨到耶路撒冷的城門。13 拉吉的居民哪，要用快馬套車；錫安的罪由你而起，以色列的罪過在你那裏顯出。14 因此，你要將送別禮送到摩利設·迦特；亞革悉的眾家族必用詭詐待以色列諸王。15 瑪利沙的居民哪，我必使搶奪者來到你這裏；以色列的貴族必來到亞杜蘭。16 猶大啊，為了你所喜愛的兒女，你要剪髮，剃光頭，要使你的頭光禿，如同禿鷹，因為他們被擄去離開你了。

這段承接著前面的總論性宣告，將耶和華審判的情況好像新聞報導一樣地列舉出來。一 6 描述撒瑪利亞被拆毀，甚至連根基也要露出來，這城將要變成為田野，只適合作為農作之地。一 7 描述對異教的刑罰，他們因為受著巴力敬拜的影響，進行廟妓的活動，並將這些妓女所得的雇價，轉到殿中作奉獻，造成偶像，但神要將這些一一除滅。

一 8-9 發出一個悲痛的哀號，先知在當中使用了很強烈的方式表達他的悲哀，不單因為撒瑪利亞被滅，而且更因為威脅臨到猶大，直達耶路撒冷。這可能是反映公元前 701 年亞述王西拿基立對猶大的入侵行動。

一 10-16 是一首用詞很有技巧的詩歌，但所描述的卻是危機的臨到。詩歌可分為三段：一 10-12 以大衛的說話開始，並以矛盾的字句帶出危機的信息；一 13-15 之中的每一句都是用以色列作為結束，指出問題是國度性的；而一 16 則呼召猶大為將要來到他們中間的災難悲哀。

「不要在迦特報告」是引述撒母耳記下一 20 之中，大衛為掃羅與約拿單去世而作的哀歌的開始，意思是國家的傷痛，不願在外邦人之中宣揚。迦特是最近撒菲拉地區的外邦城鎮，這並非是要保守祕密，而是不願別人因他們所經歷的禍患而譏笑，下半句更表達傷痛的程度，因為一般在災難的情況下人們會哭泣，但現在因極度痛苦而不能哭泣。在一 10-12 之中，共列舉了六個城，其中四個沒有在舊約其他地方出現，但一般都相信這是在撒菲拉地區的其他城鎮，也是當年亞述王西拿基立從沿海的路向耶路撒冷進逼的路線所要經過的地區，表示威脅漸漸接近。

一 13-15 另外列舉了五個城鎮，這些都是在迦特與耶路撒冷之間的城，表示亞述的軍隊進一步逼近。這段當中最多描述的是拉吉。拉吉被西拿基立大軍圍困的事在歷史上被詳細記載，而到了戰事的後期，防守拉吉的人因為沒有箭還擊，只有以死人的骨頭替代。而拉吉被攻破之後，城中的首領被插在矛上示眾。

最後，猶大也難以避免被攻擊。雖然在耶和華的介入下，亞述的大軍一夜之間死了十八萬五千人，需要撤退回國，但猶大卻也遭受重大的打擊，希西家也要向亞述送上金錢，才可以保存平安。一 16 所表達的，似乎不是他們當時所經歷的，而是預告他們將來被擄的結局。

思想：

當災禍一步一步地逼近，我們會有如何的回應呢？

第 10 日
不願聆聽的後果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二 1-13

1 禍哉，那些在床上圖謀罪孽、籌劃惡事的人！天一亮，他們因手中有能力就去行惡。2 他們看上田地就佔據，貪圖房屋便奪取；他們欺壓戶主和他的家庭，霸佔人和他的產業。3 所以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籌劃災禍降與這家族；這災禍在你們頸項上無法解脫，你們也不能昂首而行，因為這是災禍的時刻。4 到那日，必有人為你們唱詩歌，用悲哀的哀歌哀號，說：「我們全然敗落，我百姓的產業易主了！耶和華竟然使它離開我，我們的田地為悖逆的人所瓜分了！」5 因此，你必無人能在耶和華的會中抽籤拉繩。6 他們傳講說：「不可傳講；人都不可傳講這些事，羞辱不會臨到我們。」7 雅各家啊，可這麼說嗎？耶和華沒有耐心嗎？這些事是他所行的嗎？我的言語豈不是與行動正直的人有益嗎？8 然而，近來我的百姓興起如仇敵。你們剝去那些安然行路、不願打仗之人身上的外衣，9 把我百姓中的婦人從安樂家中趕出，又將我的榮耀從她們孩子身上永遠奪去。10 起來，走吧！這裏並非安歇之處；因為不潔淨帶來毀壞，且是大大的毀壞。11 若有人心存虛假，用謊言說：「我向你們傳講可得清酒和烈酒」，那人就必作這百姓的傳講者。12 雅各家啊，我定要聚集你們，定要召集以色列的餘民，將他們安置在一處，如波斯拉的羊，又如草場上的羊群，人數眾多，大大喧嘩。13 開路的在他們前面上去，直闖過城門，從城門出去；他們的王在前面行，耶和華在他們的前頭。

二 1-5 是一個「禍哉」式的宣告。第 1 節上半只是簡單的宣告禍患臨到，針對那些圖謀罪孽、籌劃惡事的人。而第 1 節下半至第 2 節則指出他們罪惡的內容，主要是指責他們侵佔他人的產業，以能力霸佔別人所擁有的房屋。田地房屋代表人生活之中重要的部份，是他們的居所以及維生的資源。因此侵佔他人產業是破壞社會的罪行，製造社會中的不公平。先知指出，這些人必然因為他們所行的得到報應，就是失去他們在耶和華面前所得的份。他們的遭遇，甚至會成為別人唱歌諷刺的內容。

二 6-13 指出他們不肯聽上帝藉先知所宣告的災禍性預言，反而接受那些以虛假作預言的先知，因此必然被擄，他們的地必荒涼。他們自以為認識上帝，以為祂不會降災給他們。但耶和華卻指出先知的話本是對正直人有益，但因為祂百姓的行動並不正直，甚至是在人民中間製造出剝削與搶奪。所以耶和華要使他們起來，離開那地。

這段之中關鍵的信息，是在二 6 之中，報告當時的人對先知的話的回應。他們說：「不可傳講；人都不可傳講這些事，羞辱不會臨到我們。」他們不願意聆聽先知警告性的說話，甚至自以為是地認為先知所傳的審判必定不會臨到他們。在和合本之中，將這句翻譯成三個否定的命令，以至第三句成為「不可羞辱我們」，但原文之中第三個動詞使用了不同的字幹，應該指向和修本之中的宣告而不是命令，反映出這是他們的信念，認為羞辱必定不會臨到他們中間。宣告災禍的信息一般都不會受歡迎，帶有指責成份的警告更是如此。當一個社會拒絕批評的言論，禁制反對的聲音，就好像掩耳盜鈴，明知有問題，卻不願意面對，甚至連提出問題的人也要除掉。長此以往，問題只會不斷加深，直至無法挽回的地步。

當時人民的態度卻是只願聽好消息，甚至是歡迎虛假和謊言。假先知的信息往往是受人喜愛的，因為他們不指責罪惡和問題，只宣稱會有繁榮穩定，可以享福的前景。只聽這信息的人只會停留在自己的惡行之中，不知悔改。因此耶和華要宣告對他們的審判，祂要招聚他們，但卻不是拯救，而是要帶領他們破城而出，將他們帶到被擄之地。

思想：

我們需要留心指責的聲音，認真地反省與回應，以至我們的生命可以有轉機，有盼望。

第 11 日
能力和勇氣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三 1-12

1 於是我說：雅各的領袖，以色列家的官長啊，你們要聽！你們豈不知道公平嗎？ 2 你們惡善好惡，剝我百姓身上的皮，從他們的骨頭上剔肉， 3 你們吃我百姓的肉，剝他們的皮，打斷他們的骨頭，如切塊下鍋，如釜中的肉。 4 到了遭災的時候，這些人要哀求耶和華，他卻不應允他們。那時，因他們所行的惡，他必轉臉離開他們。 5 論到使我百姓走入歧途的先知，他們牙齒有所嚼，就呼喊說：「平安！」誰不給他們吃，就揚言攻擊他，耶和華如此說： 6 你們因此必遭遇黑夜，看不到異象；遭遇幽暗，無法占卜。太陽必向先知沉落，白晝轉為黑暗。 7 先見必抱愧，占卜的必蒙羞，他們全都捫著鬚鬚，因為上帝不應允他們。 8 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滿有能力、公平和勇氣，可以向雅各述說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 9 當聽這話，雅各家的領袖，以色列家的官長啊！你們厭棄公平，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 10 以血建立錫安，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 11 城裏的領袖為賄賂行審判，祭司為酬勞施訓誨，先知為銀錢行占卜；他們卻倚賴耶和華，說：「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災禍必不臨到我們。」 12 因此，為你們的緣故，錫安要被耕種像一塊田地，耶路撒冷要變為廢墟，這殿的山必如叢林的高處。

彌迦先知在這裡向當時的領袖與官長發出非常嚴厲的控訴，形容他們是吃百姓的肉，剝他們的皮的人。在這段之中，在三 1 和 9 節，以兩個「聽」的呼召來重複的控訴，對象是雅各的領袖和以色列家的官長，也就是以色列之中的領導階層。領袖是一個國家民族命運的主導者。好的領袖會帶領國家進入平安與豐盛，壞的領袖卻可以使國家陷入混亂與沉淪之中，責任重大，影響深遠。

這兩個信息以「公平」作為中心主題。公平是在舊約之中一個重要的概念，共出現了四百二十一次之多，基本的意義是判斷、審判，正確的判斷應該是公正的，因此有公平、正直的意思，也引申地指律例與典章，作為公正判斷的規範。雖然在彌迦書之中只出現了五次，卻是使用在重要嚴肅的宣告上。這字在這段裡共出現了三次，在第一個要他們聽的信息的開始和結束都使用了公平這字。而在第二段要他們聽的信息中，也是以公平的主題作為開始。

以色列的領袖不但沒有施行公正的判斷，他們更是為著自己的利益，好惡而惡善，欺壓被他們所管轄的百姓，甚至被形容為剝他們的皮，將肉從骨頭上剔出，下鍋煮食。因此耶和華要離開他們，在他們有需要時，不應允他們所求。

在三 5-7 之中，先知從對政治領袖的批判，轉到宗教的領袖身上。先知的職責應該是向人民宣告出耶和華的旨意，但彌迦卻指出他們是按自己所可以得到的利益而說話。上帝對他們的審判，是要使他們失去見異象的能力，無法占卜。雖然他們仍然可能以自己的意思說虛假的預言，但上帝卻要使他們抱愧蒙羞。

在三 9-12，彌迦再次針對以色列的領袖發言，指責他們厭棄公平，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他們名義上倚賴耶和華，甚至認為，因為他們的身份，耶和華必定與他們同在，保護他們。但因為他們的虛偽與敗壞，耶和華必使錫安變成耕種的田地，耶路撒冷和其中的聖殿要變為叢林和廢墟。在這段的中間，彌迦先知在三 8 有一句關於他自己的申述。「至於」是一個強烈的反義詞，使真先知與上下文之中的假先知作出對比。在原文的次序之中，能力和勇氣是在外面的，而在中間的，是耶和華的靈與公平。可以說，他有能力 and 勇氣，在眾人都喜歡平安的信息時，對以色列作出指責，是因為他跟隨耶和華的靈，持守祂所啟示的公義。

思想：

在現今的社會之中，我們很容易對別人作出批評。但若我們的指責只是自己的意思，最終可能都只是虛假的。我們需要像彌迦一樣，藉著上帝的靈，按著祂的公平，作出真正可以使我們有能力勇氣的判斷。

第 12 日
耶和華要作王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四 1-8

1 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民都要流歸這山。2 必有許多民族前往，說：「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到雅各上帝的殿。他必將他的道指教我們，我們也要行他的路。」因為教誨必出於錫安，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3 他必在許多民族中施行審判，為遠方強盛的國斷定是非。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4 人人都要坐在自己的葡萄樹和無花果樹下，無人使他們驚嚇；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親口說的。5 萬民都奉自己神明的名行事，我們卻要奉耶和華—我們上帝的名而行，直到永永遠遠。6 耶和華說：在那日，我必聚集瘸腿的，召集被趕逐的，以及我所懲治的人。7 我要使瘸腿的成為餘民，使被趕到遠方的成為強盛之國。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從今直到永遠。8 你，以得臺，錫安的山岡啊，先前的權柄必歸給你，耶路撒冷的國權必將歸還。

彌迦書的第三與第四章之間存在非常強烈的對比。三 12 剛形容這殿的山荒涼，而四 1 就立即宣告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三 9-12 和四 1-4 都是關乎耶路撒冷的前景，一段是近的前景，是審判性的，另一段是遠的，是復興性的。

四 1-8 可以分為三部份，第一部份是第 1-4 節，描述復興的景象，第 5 節是對人的勸勉，指出餘民所應有的信念，最後在第 6-8 節形容耶和華招聚他們回歸的情況。

在四 1-4，指出在將來的復興之中，受惠的不單是以色列人。當耶和華殿的山被堅立之後，萬民都要流歸這山，而許多民族都會被吸引到這裡。而耶和華的判斷，將會施行在許多民族和遠方強盛的國之中。耶和華在那時要帶領全地在平安之中生活，各人都可以安居，無人使他們驚嚇。

在四 6-7 之中，耶和華要招聚以色列的餘民歸回。這裡描述在禍患之後的拯救，再從對當時世代的勸勉轉到將來的盼望之中。留意「瘸腿的」和「被趕出的」都是單數的分詞，所指的並不是個別的人，而是指全以色列，她因著耶和華的懲罰，成為瘸腿的和被趕出的，但耶和華要在末日招聚他們，並且祂要在錫安治理他們，建立存到永遠的國度。

四 8 突然以「你」作開始，是一個獨立的呼喚。而在原文之中，「你」與下文之中重複出現的「現在」，無論字母形狀與及讀音都很接近，可能有對比的作用。在這節之中，「以得臺」和「錫安的山岡」似乎都是地名。「以得臺」在和合本直譯作「羊群的高臺」，代表耶路撒冷在以色列中的守望和領導地位。而山岡可能是指聖殿和大衛的城之間的小山，在代下廿七 3，尼三 26 之中稱為「俄斐勒」，可以是代表在耶路撒冷的政權所在。耶和華在這裡指出耶路撒冷將要回復從前的榮耀之中。

在整段的中間，第 5 節的勸勉似乎與上下文的信息相對地不同，而且特別與上文有些矛盾。前面是復興在普世之中的影響，各國各族都歸到耶和華的引導之下。這裡卻將重點重新放在以色列人身上，甚至將他們所應有的表現，與萬民作為對比。可能是作者從對復興遠景的描述，回到面對當時的以色列人，作出勸勉。先知指出，耶和華既然要在將來成就大事，屬祂的人在今日就應當奉耶和華他們的上帝之名而行。將來的盼望，需要實在地應用在今日的生活之中。正如在約翰壹書三 2-3 之中對我們的提醒，既然我們將來會像耶穌基督，現在就要潔淨自己，像祂潔淨一樣。

思想：

我們都相信主在末後的日子會成就完全的拯救和復興，但我們是否在今日就按著這盼望而行，以至活出這信心的見證？

第 13 日
現在與將來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四 9-五 6

第四章

9 現在，你為何大聲呼喊呢？你中間沒有君王，你的謀士滅絕，以致疼痛抓住你，如臨產的婦人嗎？10 錫安哪，你要疼痛生產，彷彿臨產的婦人；因你必從城裏出來，住在田野；你要到巴比倫去，在那裏，你要蒙解救，在那裏，耶和華必救贖你脫離仇敵的手掌。11 現在，許多國家聚集攻擊你，說：「讓錫安被玷污！讓我們親眼看到！」12 他們卻不知道耶和華的意念，也不明白他的籌算，他聚集他們，像把禾捆聚到禾場。13 錫安哪，起來踹穀吧！我必使你的角成為鐵，使你的蹄成為銅。你必打碎許多民族，將他們的財寶獻給耶和華，將他們的財富獻給全地的主。

第五章

1 成群的民哪，現在要聚集成隊；仇敵前來圍攻我們，要用杖擊打以色列領袖的臉頰。2 伯利恆的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雖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裏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者；他的根源自亙古，從太初就有。3 因此，耶和華要將以色列人交給敵人，直到臨產的婦人生下孩子；那時，他其餘的弟兄必回到以色列人那裏。4 他必倚靠耶和華的大能，倚靠耶和華—他上帝之名的威嚴，站立並牧養，使他們安然居住；因為現在他必尊大，直到地極。5 這位就是和平。當亞述侵入我們領土，踐踏我們宮殿時，我們就立七個牧者，八個領袖攻擊它。6 他們要用刀劍毀壞亞述地和寧錄地的關口。當亞述侵入我們領土，踐踏我們邊境時，他必拯救我們。

這段之中可以按經文之中重複出現的「現在」，分成三段。每一段都是一個悖論，現在困難的處境，與將要發展出來的結果，形成很大的對比，甚至可以說是完全意想不到。

四 9 以一連串的問題帶出第一個「現在」的狀況。在彌迦的時代，雖然撒瑪利亞已經被擄，南國猶大仍然存在，但人民一方面因為看到北面的狀況，以及亞述持續地對猶大的進逼，以至有很強烈的亡國危機感，使他們感到好像沒有君王，沒有謀士，災難似乎可以隨時臨到他們，好像疼痛抓住臨產的婦人一樣。耶和華的回應，似乎沒有解決他們的問題，反而要他們疼痛生產，並且他們必要從城裏出來，住在田野，甚至要到巴比倫去。但在句子的中間，耶和華突然宣告他們要在那裡蒙解救，在那裡被救贖。在這句宣告之中，兩次重複「那裡」，都是指向上文之中的巴比倫，這是被擄的地方，是他們亡國之後去到的地方。但是在耶和華的計劃之中，卻要將這審判刑罰的地方變成拯救的地方。

四 11-13 是第二段的悖論，「現在」所描述的，是列國的圍攻，似乎耶路撒冷必要被侵佔，被玷污。但先知卻指出，耶和華的心意遠超他們之上，祂將他們聚集，卻是要成為對他們審判的時候。

五 1 開始的第三段悖論，先指出當時以色列的領袖被擊打、被羞辱。但耶和華卻要在猶大微小的城之中興起將來的君王。祂更指出，這位從伯利恆出來的掌權者，他的根源自亙古，從太初就有，而且他的國權必要擴張，直到地極。我們可能很熟悉這段在新約之中的運用，指出耶穌基督將要生在伯利恆，因此而忘記伯利恆在舊約聖經之中的傳統。伯利恆的以法他首先是拉結在生產便雅憫之後離世的地方，在士師記 17-21 章，伯利恆是兩個悲劇故事發生的場景，在那裡這地名共出現了七次，最多人會記得的，應該是在那裡發生的路得記的故事，將拿俄米與路得本來所經歷的苦，轉變為光明前景的盼望。這些背景，讓我們更能感受到這裡所表達的悖論，因為上帝掌權，雖然當時所經歷的是羞辱與困苦，但上帝卻要使拯救和恩典臨到他們中間。

在五 4 之中，出現了這段之中的第四個「現在」，這裡的意義與前面三個明顯地不同。上文之中的現在，都是在歷史之中，以色列經歷困境的時候。但是這個最後的現在，卻是指向這位將來的掌權者，祂要作王直到地極。似乎先知要指出，這才是我們所要看到的現實。

思想：

我們是否常常只是看到眼前的困難，忘記了上帝仍然掌權呢？

第 14 日
耶和華的統治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五 7-15

7 雅各的餘民必在許多民族中，如從耶和華降下的露水，又如甘霖降在草上；他們不倚靠人，也不仰賴世人。8 雅各的餘民必在列國中，在許多民族中，如林間百獸中的獅子，又如少壯獅子在羊群中；他若經過就必踐踏撕裂，無人搭救。9 願你的手舉起，高過敵人！願你的仇敵都被剪除！10 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從你中間剪除馬匹，毀壞戰車；11 除滅你國中的城鎮，拆毀你一切的堡壘；12 除掉你手中的邪術，你那裏不再有占卜的人。13 我必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你就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14 我必從你中間拔除亞舍拉，毀滅你的城鎮；15 我必在怒氣和憤怒中報應那不聽從我的列國。

五 7 以一個指向未來的動詞作為開始，與五 5 成為平行的句子。前面申述這位要來的王要成為和平，而這裡則指出雅各的餘民在許多民族之中的影響。這平行的表達，指出人的身份與工作，一定需要結連在這位彌賽亞身上。正如耶穌基督所說：「離了我，你們不能作甚麼。」這裡所使用的象徵也指向這個意思，因為露水與甘霖是耶和華從天上所降下來的，不是靠人的能力而成。

五 7,8 以兩種不同的象徵描述雅各的餘民的影響。露水與甘霖通常都是象徵著祝福，因為它讓土地得到滋養，可以有豐富的出產。所以這裡所表達的是他們在列國之中使人得福。但是在第 8 節之中，他們卻是如獅子在羊群之中，踐踏撕裂，無人搭救。這是叫人得審判、受刑罰的影響。信徒在世上也是這樣。使徒保羅在林後二章之中，指出他在耶穌基督帥領之下，成為基督的香氣，但這香氣卻在一些人中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而在另一些人中，卻成為活的香氣叫他活。因為無論是當時的雅各餘民，或是新約之中的信徒，對著上帝的見證，將人帶到上帝的面前，那相信的就得生，不信的就只有等待要來的審判。

五 10 也是以一個指向未來的動詞開始，而且加上「到那日」，指向耶和華將來復興以色列的日子。這段之中，耶和華宣告的對象，都是以第二身單數的代名詞表達，但因為主題的改變，以至我們有理由相信這裡的對象與上文之中有分別。而且在這段的結束時，指出耶和華要報應那不聽從祂的列國，因此有學者認為整段都是對列國發出的審判。

在五 10-15 之中，出現最多的字是「除滅」，表示耶和華在審判的日子之中，要除去一切列國所倚靠的，不論是實在的勢力，像馬匹、戰車、城鎮、堡壘，或是屬靈的勢力，像邪術、占卜、偶像和柱像，都要在耶和華面前被除滅，完全地拆毀。在最後的宣告之中，耶和華指出祂必然在祂的怒氣和忿怒之中，報應那不聽從的列國。這報應雖然可以有報復的意義，但它在舊約之中，很常是指按著律法之中的規定，施行公義，使犯罪者得到應得的報應。耶和華的審判不是在怒氣之中的爆發，而是在公義之中對罪的忿怒，使人受罰。

思想：

我們經歷了上帝的恩典，需要向這世界為祂作見證，成為使人死、或是使人活的香氣。

第 15 日
耶和華的善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六 1-8

1 當聽耶和華說的話：起來，向山嶺爭辯，使岡陵聽見你的聲音。 2 山嶺啊，要聽耶和華的指控！大地永久的根基啊，要聽！因耶和華控告他的百姓，與以色列爭辯。 3 「我的百姓啊，我向你做了甚麼呢？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你回答我吧！ 4 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從為奴之家救贖你，我差遣摩西、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帶領。 5 我的百姓啊，當記念從前摩押王巴勒如何籌算，比珥的兒子巴蘭如何回應他，當記念從什亭到吉甲所發生的事，好使你們明白耶和華公義的作為。」 6 「我朝見耶和華，在至高上帝面前跪拜，當獻上甚麼呢？難道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來朝見他嗎？ 7 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我豈可為自己的過犯獻我的長子，為自己的罪惡獻我所親生的嗎？」 8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上帝同行。

這段從預告以色列將會遇到的審判和拯救，轉到一個訴訟的當中，以指出在上面所申述的，是上帝公義的判決。六 1 以很嚴肅的命令開始，似乎反映耶和華對先知的呼召。在這兩節之中，「聽」出現了三次，首先是先知要聽耶和華的話，而他要使岡陵聽見，而第 2 節之中，是先知所傳遞的說話，要山嶺與大地都聽耶和華的指控。這裡和修本甚至因為第 2 節對象的平行，重複了這要聽的命令，雖然不是原文之中所有，但也反映經文的意思，就是要人留心領受耶和華的說話。

六 3-5 是耶和華在這訴訟之中的申述，主要是祂如何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從為奴之家救贖他們，並且在曠野之中如何帶領和保守他們。耶和華兩次稱呼以色列為「我的百姓」，強調他們之間立約的關係。耶和華是他們的上帝，他們是耶和華的子民。第 3-4 節回顧耶和華領他們出埃及，而第 5 節提醒他們從什亭到吉甲的經歷，當中遇到巴勒的攔阻，以及他企圖使用巴蘭對他們發出咒詛，但耶和華卻仍然按著祂所應許的話，將他們帶領渡過約旦河。

六 6-7 是以色列的回應。他們將耶和華恩典的約看成一個交易，以問價的方式，反諷地表達自己的無辜，甚至是指控耶和華要求太高。他們所表達的，在某程度上是正確的，因為人所獻的祭物，在敬拜時所付上的代價，都不能真正滿足耶和華公義和聖潔的要求。但是這些卻不能成為我們不遵行祂所頒布的誡命、律例、與典章的藉口。

六 8 簡單地表達耶和華對人的要求。在表達上帝的要求時，善一般可以指祂在立約的律法之中所列舉的內容，表示他們並不需要得到新的啟示，而是在頒布給他們的立約條款之中，已經清楚地表明。這節的下半指出這要求的三方面，前兩項是關乎人對人的行動和態度，而最後的一項是關乎人對上帝的態度。「公義」是正確，公平的判斷，這是要製造和實行出來的，是行動性的。第二項是心態上的，「憐憫」是在關係之中的盡忠，以別人的好處為目的。有這樣心態的人，不但會製造傷害，更是在別人需要時伸出援手。最後，「與神同行」雖然在文法上與以上兩項形成平行的表達，但卻是這兩項表現的基礎，「謙卑」可能應該解作「謹慎」，在比較後期的希伯來文之中可以表達緊緊的跟隨，而在亞蘭文中也有類似的意思，這可以是代表我們需要專心一意，並且在認識上帝作為的基礎之下，跟從祂的腳踪。

思想：

我們是上帝恩典的受惠者，經歷了祂的救贖，蒙祂慈愛的帶領，我們更需要在生活之中彰顯公義，散發憐憫，小心謹慎地跟隨上帝的引導而行。

第 16 日

耶和華的審判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六 9-16

9 耶和華向這城呼叫 – 看重你的名是真智慧 – 你們當聽懲罰和派定懲罰的人。**10** 惡人家中不是仍有不義之財 和惹人生氣的變小了的伊法嗎？**11** 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和袋中詭詐的法碼，豈可算為清白呢？**12** 城裏的有錢人遍行殘暴，其中的居民說謊話，口中的舌頭盡是詭詐。**13** 因此，我也擊打你，使你受傷，因你的罪惡使你受驚駭。**14** 你要吃，卻吃不飽，你的肚子仍是空空。你必被擄去，不得逃脫；如有逃脫的，我必交給刀劍。**15** 你撒種，卻不得收割；踴橄欖，卻不得油抹身；有新酒，卻不得酒喝。**16** 因為你遵守暗利的規條，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順從他們的計謀；因此，我必使你荒涼，使你的居民遭人嗤笑，你們也必擔當我百姓的羞辱。

保羅在羅馬書之中很清楚地指出，當人明明可以認識上帝，卻不將祂當作上帝時，祂的刑罰就是任憑他們在他們的罪中生活。這裡的經文正好是這思想的寫照。在六 8 簡單地指出耶和華的要求之後，六 9-16 就指出在他們不願意順從之後的結果。當每個人都是為自己的利益而活的時候，這個世界就變成一個非常恐怖的地方。

他們不但不是「行公義，好憐憫」，而是好詭詐，行強暴，與上帝所已經指示的要求完全相反。祂要刑罰這不義的國民。耶和華要使這地「荒涼」，使他們所作的，變為虛空。

在六 10-12 之中，先知指責當時的人用不公道的天平和詭詐的法碼，表示他們在商業交易上的不義。他們以虛偽作假為他們得利的手段。彌迦形容這些行動是這些有錢人所行的殘暴。他們的強暴不是在表面上的，甚至是被他們壓逼的人，也不一定知道他們被搶奪了。但是在不知不覺之間，他們落入被奴役的處境之中，他們所有的小小產業，就被詭詐地奪去。

六 13-15 指出耶和華對這些不義的人的報應。「因此」很清楚地將他們所要受到的擊打與刑罰，與他們在前面的所作所為連結起來，這是他們罪惡的回報。這幾節原文之中的詳細意思比較難準確地翻譯，以至譯本之間有很大的差異。在新譯本之中，六 14 的翻譯是：「你要吃，卻吃不飽；因你的腹中常有疾病。你要懷孕，卻不能生下來；你生下來的，我都要交給刀劍」，無論那一個翻譯正確，基本的意義都是一樣，就是耶和華要使他們的一切行動變為虛空，他們的努力，都會失敗。

先知在六 16 再次提出對人民的指控，表達出耶和華對他們審判的原因。這節是在整本彌迦書之中，唯一提到以色列王的地方。與彌迦同期的先知何西阿與阿摩司，都是在書卷開始時，同時以猶大王與以色列王作為書卷年代背景的交代。而彌迦一 1 卻只有猶大王的名字。在這裡提到的以色列王名字，也不是彌迦的時代的，而是差不多一個半世紀之前的王。暗利的記載不多，但卻被形容為以色列最邪惡的君王，而亞哈的惡行，則在列王紀之中有很詳細的記載，他搶奪尼八產業的事，可能是與這裡主題上的聯繫。彌迦指出，因為當時的猶大，所行的是同樣的邪惡，他們也必遭遇到他們所當得的刑罰。

思想：

我們要聽耶和華的警告，離開不義。

第 17 日

我要仰望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七 1-7

7:1 我有禍了！我好像夏日收割後的果子，又如收成之後剩餘的葡萄，沒有一掛可吃的，也沒有我心所渴望初熟的無花果。2 地上的虔誠人滅盡了，人世間已無正直的人；他們都埋伏，為要流人的血，用羅網獵取自己的弟兄。3 他們雙手善於作惡，君王和審判官都索取賄賂；位高的人吐出心中的慾望，彼此勾結。4 他們當中最好的，不過像蒺藜；最正直的，不過如荊棘籬笆。你守候的日子，懲罰已經來到，他們必擾亂不安。5 不可倚賴鄰舍，不可信靠密友；甚至對躺在你懷中的妻子，也要守住你的口。6 因為兒子藐視父親，女兒抵擋母親，媳婦抗拒婆婆，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7 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等候那救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必應允我。

七 1 似乎標誌著一個角色的轉變，表達出先知自己的回應。七 1 與七 7 之中，先知都表達出他自己與人民的分別，也藉此指出人民敗壞的程度。在這裡，先知深刻地表達出他對以色列的失望，好像人在夏天收割的季節去到果園，滿以為可以享受當中的果子，但去到時卻發現所有果子都已經被收割，樹上沒有任何可吃的剩下，只有失望而回。先知在這裡用了一個在舊約之中極少使用的字來表達出他的心情，「有禍了」這詞另外只在約伯十 15 之中出現過一次，在那裡表達出約伯對於他前境的無望。彌迦對他當時的社會也可能有同感。正如他在七 2 所說：「虔誠人滅盡了，人世間已無正直的人。」正如在詩篇之中唯一差不多完全重複表達的兩首詩之中所指，在詩十四 1 及五十三 1 之中說：「沒有一個人行善。」而保羅在羅馬書更進一步地指出：「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先知所看到的，就是這個令人失望的事實。

七 3-6 繼續描述當時社會的崩潰瓦解，第 3-4 節是法制上的瓦解，而第 5-6 是家庭關係的崩潰。當在位的人索取賄賂，位高的人彼此勾結，人民就只有在搶奪，得不到公平公正的判決，社會上只有一片混亂。先知形容，最正直的，不過如荊棘籬笆，都是雜亂無章，找不到義路。七 5-6 更進一步地描述這個社會的崩潰，就是在最親近的人，都不能有互信，甚至他指出，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這可以說是人生之中最大的悲哀。

在七 7，彌迦先知從對以色列的指控信息，及他對當時所處世代的失望，轉到他自己的信仰宣言。「至於我」是他對當時世代的回應。當周圍充滿黑暗，人與人之間背信棄義，人對上帝沒有敬畏，以至社會被罪惡所控制，被仇恨引導時，先知清楚地表達出他與社會對抗的立場，他要仰望耶和華，等候那救他的上帝。因為他仍然相信，他的上帝會應允他，他在耶和華面前的盼望，要得到成就。

因信仰的立場而與社會對立是很困難的，因為我們所相信的，通常不是立即可以看到，即時經歷的事。但我們擁有超越的盼望，因我們有超越一切的上帝。

思想：

我們可能對我們的社會失望，但我們在上帝面前仍需要盼望。當我們到了甚麼都不能做的時候，我們要記得上帝仍然掌權，祂仍在作工。

第 18 日
畏懼耶和華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七 8-17

8 我的仇敵啊，不要向我誇耀。我雖跌倒，仍要起來；雖坐在黑暗裏，耶和華卻作我的光。9 我要承受耶和華的惱怒，直到他為我辯護，為我伸冤，因我得罪了他；他要領我進入光明，我必得見他的公義。10 那時我的仇敵看見這事就羞愧，他曾對我說：「耶和華—你的上帝在哪裏？」我必親眼見他遭報，現在，他必被踐踏，如同街上的泥土。11 你的城牆重修的日子到了！到那日，邊界必擴展。12 到那日，人必從亞述，從埃及的城鎮，從埃及到大河，從這海到那海，從這山到那山，都歸到你這裏。13 然而，因居民的緣故，為了他們行事的結果，這地必然荒涼。14 求你在迦密的樹林中，以你的杖牧放你獨居的民，你產業中的羊群；願他們像古時一樣，牧放在巴珊和基列。15 我要顯奇事給他們看，好像出埃及地的時候一樣。16 列國看見，雖大有勢力仍覺慚愧；他們必用手摀口，掩耳不聽。17 他們要舔土如蛇，又如地上爬行的動物，戰戰兢兢離開他們的營寨；他們必畏懼耶和華—我們的上帝，也必因你而害怕。

七 8-20 應該是一段表達耶路撒冷得拯救的詩歌，但因為與七 7 的連繫，同時也可以是先知自己的心聲。在當時先知宣告耶路撒冷的盼望當中，同時會面對反對者的挑戰。我們可以將先知與耶路撒冷放在同一位置之上，他們可能常常受到攻擊，仇敵在他們面前誇耀。仇敵會對他們發出挑戰，諷刺地問：「耶和華—你的上帝在哪裏？」在這樣的挑戰之中，我們要以彌迦作我們的榜樣。因他在極大的困境之中，仍然是不斷地仰望上帝，等候「那時」與「那日」的臨到。因為他知道，當那時來到的時候，耶路撒冷的仇敵必定受到當得的報應。

七 8 從先知在七 1-7 之中的自我申述，轉移到向他的仇敵說話。經文之中沒有交代誰是這個仇敵，所以重點不是在仇敵的滅亡，而是在耶路撒冷得拯救。他雖然要受耶和華的刑罰，並且指出這是他所當得的，但這刑罰卻只是暫時的。在耶路撒冷受了耶和華的惱怒之後，上帝要重新帶領他們進入光明之中，使曾向他誇耀的仇敵羞愧。

七 11 之中，「城牆」可能不是最理想的翻譯。因為這字一般不是指「防禦的壁壘」，以至被解釋為預告回歸之後的重建。這字通常用法，都是指一般的牆，包括葡萄園的籬笆，以及標誌地界的牆垣，或牧人的羊圈。因此，這裡可能首先是指彌迦的時代中，在亞述的入侵的危機過去之後，在耶路撒冷周圍的地方，可以得到重新修復。當然，這些事對先知來說，可以有指示性的作用，預表著將來的復興。在這節之後的一段之中，先知以不同的形象，表達那日所要成就的工作。

七 14-17 以先知的禱告作開始，祈求耶和華牧養祂的子民。但是在一句的祈禱之後，耶和華就打斷這個禱文，以祂的回應宣告出祂的應允。這有力地表達出耶和華的恩惠與憐憫，祂不需要祂的子民在祂面前苦苦哀求，而是主動地回應他們的需要，將他們在困境之中拯救出來。祂特別提到出埃及的事蹟，一方面要祂的子民回想祂奇妙的救恩，另一方面也要讓一切的仇敵知道祂的作為，以至列國要在祂的面前存畏懼的心。先知形容他們要舔土如蛇，是形容被打敗的王要跪在地上，低頭下拜時的表現，反映他們在看到耶和華的作為之後，所表現出的敬畏。

思想：

我們所信的是一位顯奇事的上帝。雖然我們可能經歷困難，甚至因我們的難處而受到別人的羞辱，向我們誇耀。我們卻仍是要以上帝為我們的光，我們的引導。

第 19 日
無可比擬的耶和華
作者：潘仕楷
彌迦書七 18-20

18 有哪個神明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他產業中餘民的罪過？他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19** 他必轉回憐憫我們，把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你必將他們一切的罪投於深海。**20** 你必按古時向我們列祖起誓的話，以信實待雅各，向亞伯拉罕施慈愛。

在這段彌迦書的結語之中，先知以他自己名字的諧音，表達出「有哪個神明像你」的感嘆，指出耶和華是獨一無二，無可比擬的。在原文之中，彌迦可以是「誰像耶和華」的意思，因此我們也可以將這段看為全書的中心思想，或是整卷書信息的方向。

先知指出，上帝的無可比擬之處，是祂的恩典和慈愛。雖然在彌迦書之中，先知不斷地向以色列人提出控訴，指責他們的罪，並警告將要臨到他們之中的審判，但是在這審判之後，先知仍然可以對將來的復興有盼望，因為他堅定地相信上帝的信實，相信祂會施恩。

彌迦說明耶和華的獨一無二，是祂赦免罪孽，饒恕他產業中餘民的罪過；祂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這句說話似乎是引述出埃及記三十四 6,7 之中的信息，是耶和華對摩西啟示祂自己心意的一段主要經文。這引述使彌迦的讀者回顧以色列歷史中最大的危機，因為當摩西在西乃山上領受十誡時，山下的以色列人卻為自己造了一隻金牛犢，敬拜這偶像，以至耶和華幾乎要將他們除滅。在摩西的祈求之後，這段是耶和華所啟示的回應。以色列人當年的背叛，本來應該面對滅亡，但耶和華卻憐憫他們，向他們說：「耶和華，耶和華，有憐憫，有恩惠的上帝，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和信實，為千代的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懲罰人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在十二先知書之中，這段的引述在多處重複出現，更反映出耶和華的心意。在不同的先知的審判信息之中，祂卻是不斷地提醒我們，祂的審判與刑罰，是要管教我們，使我們歸回到祂的面前。但是這段也向我們指出，上帝是公義的，犯罪必然需要面對罪的後果。耶和華會赦免，但也必懲罰。

我們的主是有恩典的上帝，祂要給我們重新起來的機會。只要我們謙卑，悔改，到祂的面前求恩，上帝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祂甚至形容會把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也必將我們一切的罪投於深海，使罪被毀滅，與我們遠離。

在七 20 之中，先知再以一連串的詞句帶出這主題：「古時」、「起誓應許」、「誠實」、「慈愛」，都是提醒我們耶和華立約的應許。祂所起的誓，祂必完成。

思想：

感謝上帝的恩典，因祂的慈愛使我們被挽回。求主保守我們常在祂的恩惠慈愛之中。

第 20 日

忌邪、報應的上帝

作者：潘仕楷

那鴻書一 1-8

1 論尼尼微的默示，伊勒歌斯人那鴻所見異象的書。**2** 耶和華是忌邪、報應的上帝。耶和華施報應，大有憤怒；耶和華向他的敵人報應，向他的仇敵懷怒。**3** 耶和華不輕易發怒，大有能力，但耶和華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他的道路在旋風和暴風之中，雲彩為他腳下的塵土。**4** 他斥責海，使海枯乾，使一切江河乾涸。巴珊和迦密衰殘，黎巴嫩的花草也衰殘了。**5** 大山因他震動，小山也都融化；大地在他面前突起，世界和住在其間的也都如此。**6** 他發憤恨，誰能立得住呢？他發烈怒，誰能當得起呢？他的憤怒如火傾洩而出，磐石因他崩裂。**7** 耶和華本為善，在患難的日子為人的保障，並且認識那些投靠他的人；**8** 但他必以漲溢的洪水淹沒其地方，又驅逐仇敵進入黑暗。

在未來六日，我們會思想那鴻書的信息。那鴻書雖然沒有清楚表達寫作的年代，但因為書中有兩個歷史的標示，以至我們可以大概決定這書的寫作年代。在一方面，一 **1** 指出這書是論尼尼微的默示，書中也預告尼尼微的滅亡，因此它必須是寫在主前 **612** 年，尼尼微傾覆的日子之前。另一方面，在三 **8-10** 之中引述挪亞們的滅亡作為例子，因此這書一定是寫在主前 **663** 年，挪亞們滅亡之後。因此，那鴻是主前第七世紀下半，預告尼尼微所屬的亞述王國的滅亡。

在十二先知書之中，那鴻書與約拿書有緊密的關係，兩卷書都是關係尼尼微的前途。在約拿書之中，尼尼微因悔改而經歷上帝憐愛的恩典，但是在那鴻書之中，尼尼微卻要面對耶和華的審判。以至在古希臘文譯本之中，將約拿書與那鴻書放在中間的第六、七位置，不但將這兩卷書連在一起，甚至是以他們成為十二先知書的中心。

在這書開頭的幾節之中，作者使用詩歌的形式，描述耶和華大能的審判。這詩歌是本書的神學引言，指出耶和華的大能乃超過任何自然或政治力量，祂必會向仇敵施報，使信靠祂的人得安慰。在第 **2** 節之中，先知重複了三次報應一詞，這字常常用在立約關係的語言之中，表示耶和華與祂的子民站在同一陣線，祂子民的敵人就是祂的敵人，因此祂要向子民的仇敵施報。而在第 **3** 節，先知引述了出埃及記三十四 **6-7** 的下半句，更有力地指出耶和華雖然是不輕易發怒，但祂卻必定會大有能力地刑罰罪惡。

在第 **3** 節下至第 **5** 節，先知以類似迦南神話之中的騎雲者巴力出現的語言，描述耶和華大能的顯現。先知以這樣的方式表達，是要特意強調地指出耶和華的大能，不單勝過自然力量，而且是超過了一切人所想像的力量，以至帶出第 **6** 節之中的結論：在耶和華的怒氣面前，無人可以站立得住，沒有人可以擔當得起。

第 **7** 節是這段信息之中的核心，是對讀者主要的提醒。先知雖然預言的主題是外邦的勢力，但基本的關注仍是上帝的子民。當我們面對四圍的壓逼時，要知道上帝是我們的保障，也會以祂的大能審判那些逼迫我們的人，使我們因此可以得著安慰。那鴻的名字也正是表達安慰的意思，可能反映了這卷以審判尼尼微為主題的書的作用。

思想：

我們在各樣的患難之中，是否確信我們上帝的善，是否以祂的信實作為我們的保障？

第 21 日

仇敵不再興起

作者：潘仕楷

那鴻書一 9-14

9 你們籌劃何種計謀攻擊耶和華呢？他必終結一切，仇敵不會再度興起。10 你們像雜亂的荊棘，像喝醉了的人，又如枯乾的碎秸，全然燒滅。11 有一人從你那裏出來，圖謀邪惡，設惡計攻擊耶和華。12 耶和華如此說：「他們雖然勢力強大，人數眾多，也要被剪除，歸於無有。我雖曾使你受苦，卻不再使你受苦。13 現在，我要從你身上折斷他的軛，解開捆綁你的繩索。」14 耶和華已經發命令，指著你說：「你的名下必不再留後；我要從你神明的廟中除滅雕刻的偶像和鑄造的偶像，我必因你的卑賤，為你預備墳墓。」

在這段中，先知很快地轉移他說話的對象，但卻沒有清楚地表明宣告的對象是誰。所以只有憑猜測決定，和按經文之內容看對象是好是壞。和修本比較嚴謹地跟隨原文的表達，將說話對象的推測性理解除去。而之前的和合本卻是將這些解釋附在譯文之中，標示第 9-12 節上是向尼尼微的宣告，12 節下和 13 節是對猶大的安慰信息，而 14 節再轉回到對尼尼微審判的宣告。這些解釋雖然沒有經文本身的根據，但按著內容的意思來推測，似乎也十分正確，值得參考。

也有學者認為因為在經文之中沒有明顯的交代說話對象的改變，因而將整段都解釋為對尼尼微的宣告，並將 12 節最後的一句看為以上的審判的總結，指出這是一次過使他不能再起來的打擊，以第 9 節的仇敵不會再度興起來理解不再使你受苦，表示一次的打擊就已經完成目標，不需要有第二次。但不再使你受苦的表達比較似是安慰的信息，以至像和合本的理解用在猶大身上比較合適。

在針對尼尼微的宣告之中，先知指出那設計攻擊耶和華的必至敗亡。在第 9 和 11 節之中，所描述的處境有兩種可能，一是回想在希西家作王年間，亞述王西拿基立在公元前 701 年發動對猶大的攻擊，他雖然有好的計謀，並且勢力充足，但在耶和華眼前，他們卻必敗亡。若這是正確的理解，我們可以從列王紀下 19 章 35 節之中看到耶和華如何神蹟性地將亞述的大軍在一夜之間除滅。當時，耶和華的使者出去，在亞述營中殺了十八萬五千人。清早有人起來，一看，都是死屍了。因為這樣的失敗，西拿基立這場一共打破了猶大四十六個城邑的入侵不但無功而回，甚至是元氣大傷，使亞述的勢力由全盛時期進入朝向滅亡的過程。

另一種可能性是將這段比較含糊地指向整個亞述控制近東的年代，即是由主前第八世紀末至第七世紀末之間。在這時期之中，猶大雖然是獨立的國家，但她乃是受亞述所管，直至約西亞作王年間才可以得到脫離。

在 12 節下和 13 節，展示出這段信息對猶大的意義。耶和華要從他們身上折斷尼尼微放在他們身上的軛，解開捆綁他們的繩索，使他們重新得到自由。無論先知所指是希西家年間的事，還是約西亞年間的經歷，都讓我們看到耶和華對祂子民的拯救。

思想：

無論我們在怎樣的處境之中，我們都要認定上帝是最終的掌權者，求上帝叫我們有信心，在祂裡面得安慰。

第 22 日
復興的佳音
作者：潘仕楷
那鴻書一 15-二 2

15 看哪，山上有報佳音、傳平安之人的腳蹤。猶大啊，守你的節期，還你的願吧！因為惡人不再侵犯你，他已滅絕淨盡了。**2:1** 那打碎你的人上到你面前。要看守堡壘，把守道路，要挺起腰來，大大使力。**2** 耶和華復興雅各的榮華，像復興以色列的榮華；因為蹂躪者曾經蹂躪他們，毀壞了他們的葡萄枝。

雖然耶鴻書主要的信息是宣告尼尼微的敗亡，但這段很清楚地指出這書信息的作用，是對猶大的安慰，指出那壓迫他們的惡人將要被除去。這段的信息和以賽亞四十 9 和五十二 7 都很相似，在賽五十二 7，所報的佳音是與巴比倫的滅亡及猶大的復興有關，而在這裡，那鴻的信息是尼尼微的滅亡。在這短短的三節之中，充分地表達出先知所要傳遞的喜悅，也反映著受壓者對拯救臨到的熱切盼望。

一章 15 節形成一個很強烈的轉向。前面的經文一直針對敵人，宣佈耶和華大能的審判，而在這節突然直接地呼籲猶大，這是在一章 1 節之後第一次出現地方名稱。可能因為這個原因，希伯來文聖經的抄本傳統將這節編為第二章的一部份，反映對這轉向的重視。

在長期受壓的處境之中，平安的佳音帶來突破性的驚喜，需要注意和留心。所以先知以「看哪」介紹他的宣告，並且指出這消息要在山上，在路上，在整個地區廣傳出去，是使人雀躍的信息。在直接呼叫猶大的信息之中，特別強調要他們守他們的節期，還他們的願，這些都是他們與耶和華立約，成為祂的子民時所領受的命令。這裡反映出作為上帝子民所應有的價值次序，在經歷復興之後，不是著重自己生活上的慶祝，而是在上帝面前感恩與敬拜。

一章 15 節的最後一句，指出「惡人不再侵犯你，他已滅絕淨盡了。」在當時處境之中，這惡人明顯地指亞述帝國，因此也有譯本將這字翻譯為「邪惡的亞述人」，但是這字也可以是指任何的邪惡勢力。在新約哥林多後書六 15 之中，使徒保羅提出，基督和彼列有甚麼相和呢？當中所用的彼列，就是這裡惡人一字的音譯。因此這裡所宣告的，可能預表著在耶穌基督福音之中的赦罪與釋放。

二 1-2 形成一個強烈的對比，二 1 似乎是指向尼尼微，他們將要經歷強力的打擊。這裡甚至可能有諷刺性的作用，因為亞述長久以來都是侵略者，但是這裡卻是轉變了角色，他們將成為被侵略的，需要預備防守，而且最終也會被滅。

二 2 比較清楚地連接著一 15，表達出對猶大的呼籲的原因，是耶和華要復興雅各和以色列的榮華，使他們可以回到上帝所應許賜給他們的豐盛之中。這也可能暗示在復興之中，分列的南北兩國將會同樣地領受耶和華的恩惠。同樣，今日的信徒經歷上帝的救恩時，也將是與整個信徒群體一同領受上帝的恩典，成為合一的上帝子民。

思想：

我們對於那使我們從黑暗的權勢之下被釋放出來的福音有如何反應呢？我們是否雀躍地與人分享，宣告這平安的福音呢？

第 23 日

與上帝對敵的結局

作者：潘仕楷

那鴻書二 3-13

3 他勇士的盾牌是紅的，精兵都穿朱紅衣服。在預備打仗的日子，戰車上的鐵閃爍如火，柏木的槍桿也已舉起；4 戰車在街上疾行，在廣場上來往奔馳，形狀如火把，飛馳如閃電。5 他招聚他的貴族；他們前行時絆跌，速上城牆，預備屏障。6 河閘開放，宮殿沖沒。7 這是命定之事：王后赤身被擄，宮女捶胸，哀鳴如鴿子。8 尼尼微自古以來如同聚水的池子；現在居民都在逃跑。「站住！站住！」卻無人回轉。9 你們搶奪金子吧！你們搶奪銀子吧！因為所積蓄的無窮，華美的寶器無數。10 荒蕪，荒涼，全然荒廢，人心害怕，雙膝顫抖，腰部疼痛，臉都變色。11 獅子的洞，幼獅餵養之處在哪裏呢？公獅、母獅、小獅出入，無人使牠們驚嚇之地在哪裏呢？12 公獅撕碎的足夠給幼獅吃，又為母獅掐死獵物，把獵物塞滿牠的洞穴，把撕碎的裝滿牠的窩。13 看哪，我與你為敵，將它的戰車焚燒成煙，刀劍必吞滅你的少壯獅子；我必從地上除滅你的獵物，你使者的聲音必不再聽見。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這段經文可以分成兩部份。二 3-10 可能是尼尼微被攻擊時的不同片段，而且很仔細地描述這場戰事的不同層面。在這描述之後，二 11-13 以獅子作為比喻，是對尼尼微失陷經驗的反省。

雖然經文當中沒有清楚表示攻擊者的身份，但是在二 3-4 之中所描述的內容似乎指向真實的軍隊而不是屬靈的戰士，因為無論是裝備上的盾牌、槍桿、與戰車，或是精兵所穿的朱紅衣服，都與現實之中的戰士可能的狀況相符。在歷史之中，這裡所描述的應該是巴比倫的軍隊。

在二 5 之中，亞述的君王似乎企圖招聚他的貴族對抗入侵的軍隊，他們雖然努力防禦，但結果卻是自己絆倒，而他們的城牆，河閘等設施，本來是非常強硬的防禦力量，但都一一被打破。有希臘的歷史學家認為尼尼微被攻破是因為河水沖倒了一段城牆，但近代的考古發現尼尼微的城牆並沒有破損，而攻擊的軍隊主要是在兩處城門攻入，而將防守的力量打敗。二 7 形容這些是命定之事，暗示這是耶和華預告的審判。

二 8 是在一 1 之後第一次提到尼尼微，對比著她本來的勢力與當時戰敗的景況。雖然她本來充滿人民，反映軍事力量的強大，但是在這次戰役之中，所有人都逃跑。雖然長官不斷發出命令，要他們站住，卻沒有人回轉。

到二 10，先知描述戰事的後果，就這城而言，是荒蕪，荒涼，全然荒廢，而對當中的人，則是人心害怕，雙膝顫抖，腰部疼痛，臉都變色，反映他們的失敗，在敵人面前完全無助。

二 11-12 從戰事的描述，轉而以比喻方式的表達。獅子的洞明顯地是比喻尼尼微，是這侵略者自己認為可以安居，讓幼崽在當中享受他往外捕獵的成果。這是對尼尼微很貼切的寫照，因為亞述王國的強盛是建基於她的對外侵略，將多國打敗，使他們臣服在她的勢力之下，獻上他們的財寶物產，使尼尼微成為當時最富裕的地方。但在這比喻之後，耶和華藉先知在二 13 之中指出，祂要與他為敵，使本來強盛的被吞滅。

尼尼微的滅亡，最終的原因，是耶和華對他的審判。而這宣告審判的主，是萬軍之耶和華，祂是全地的主宰，統管一切的上帝，在祂面前，無人能站立得住，沒有任何勢力可以與祂比較。

思想：

與上帝對敵的結果必然失敗。求上帝堅立我們，使我們可以在邪惡勢力面前站立得穩。

第 24 日

禍哉！這流人血的城

作者：潘仕楷

那鴻書三 1-7

3:1 禍哉！這流人血的城，欺詐連連，搶奪充斥，擄掠的事總不止息。**2** 鞭聲響亮，車輪轟轟，馬匹跳躍，戰車奔騰；**3** 騎兵爭先，刀劍發光，槍矛閃爍，被殺的甚多，屍首成堆，屍骸無數，人因屍骸而絆跌，**4** 都因那美貌的妓女多有淫行，慣行邪術，藉淫行誘惑列國，用邪術誘惑萬族。**5** 看哪，我與你為敵，掀開你的下襠，蒙在你臉上，使列邦看見你的赤體，使列國觀看你的羞辱。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6** 我必將可憎污穢之物拋在你身上，使你被藐視，為眾人所觀看。**7** 凡看見你的，都必逃離你，說：「尼尼微荒涼了！有誰為你悲傷呢？我何處找到安慰你的人呢？」

這段是一個諷刺性的哀歌：首先是一個哀嘆的宣告，接著是指出舉哀的對象，以及對他的控告，第 2-3 節是描述他們所要經歷的災禍，第 4 節再次指出受罰的原因。而最後在第 5-7 節以第一身的方式描述耶和華的判斷。

尼尼微在這裡被稱為一個流人血的城，反映著他殘暴侵略的歷史。先知對他的指控，不但是他的欺詐、搶奪與擄掠，更是指出這些事是連連的、充斥的、不止息的，表示他們的罪行不是個別的事件，而是他們不斷地重複的行動。流人血的城，在他強勢之時，可能會自己認為是無敵的，凡事順利的。因為他對別人的欺詐與搶奪，使他可以有一時的豐富。但是在上帝公義的審判之下，他最終也不能逃避這要來臨的禍患。

耶和華要降在他們身上的災禍，正是他們對列國搶奪擄掠時所作在他人身上的行動。這表明上帝的審判是公平公正的。三 2-3 用了一連串的名詞片語，將一件件要發生在尼尼微身上的事，快速地列舉出來，使讀者可以感受到審判臨到的逼切急速，不能逃避。

在三 5，耶和華再次使用二 13 之中所用的方式，嚴肅地宣告是祂、萬軍之耶和華、與他們為敵，並且祂會在眾人面前掀開他們的羞辱，使他們在列國之中被藐視、被人厭棄。這裡讓我們看到，行不義的，欺壓人的，不單是對人的侵犯，更是與上帝對立，違背了上帝在這世上所要求的規則。最終的後果是招致上帝的對敵。到那時，沒有任何權勢可以提供幫助，沒有任何途徑可以避過審判的結果，也沒有人會對他發出同情。

在三 7 的最後一句，先知感嘆地表達一個諷刺性的提問：「我何處找到安慰你的人呢？」安慰是那鴻名字的意義。在那鴻書之中，那被尼尼微所侵略的猶大，可以看到得安慰的日子。但那侵略者在他自己受審判之時，卻找不到安慰他的人。

思想：

以尼尼微為首都的亞述帝國已成過去，但很不幸地，在歷世歷代之中，這些搶掠、暴力的事仍然在歷史之中不停地重演。有一些是在國家民族的場景之中發生，也有不少是在個人或群體之中發生。在這些壓逼之下，我們是否仍然相信上帝的公義，相信祂是忌邪、報應的上帝，以至在祂裡面可以得到安慰？

第 25 日

你能勝過挪亞們嗎？

作者：潘仕楷

那鴻書三 8-19

8 你能勝過挪亞們嗎？它坐落在眾河之間，周圍有水，海作它的城郭，海作它的城牆。**9** 古實和埃及是它的力量，沒有窮盡，弗人和路比人是它的幫手。**10** 但它被流放，被人擄去，它的嬰孩也被摔碎在各街頭；人為它的貴族抽籤，它的權貴都被鎖鏈鎖住。**11** 你也必喝醉，昏迷錯亂，並因仇敵的緣故尋求庇護。**12** 你一切的堡壘必如無花果樹上初熟的果子，一經搖動，就落在想吃的人口中。**13** 看哪，你中間的士兵是婦女，你國中的關口向仇敵敞開，你的門門被火焚燒。**14** 你要打水預備受困；要加強防禦，取土踴泥，做成磚模。**15** 在那裏，火要吞滅你，刀必殺戮你，如蝻子般吞滅你。你人數增多如蝻子，增多如蝗蟲吧！**16** 你增添商賈，多過天上的星宿；如蝻子蛻皮飛去。**17** 你的領袖多如蝗蟲，你的將軍彷彿成群的蝗蟲；天涼時齊落在籬笆上，太陽一出就飛去，人不知道落在何處。**18** 亞述王啊，你的牧人睡覺，你的貴族躺臥，你的百姓散在山間，無人招聚。**19** 你的損傷並未減輕，你的傷痕極其重大。凡聽見這消息的人都因你拍掌。有誰沒有時常遭受你的暴行呢？

在這最後的一段之中，先知以一個可能在歷史之中發生了不久的事蹟，更清楚地指出若上帝的審判臨到，沒有任何的力量可以作出對抗。

挪亞們又稱底比斯，為埃及古國南部的首都，位於尼羅河上游。他座落在尼羅河的兩岸，當中築有運河，貫穿城內，故先知描寫此城周圍有水，形成一道天然保障。雖然在和修本之中，形容海作它的城郭，海作它的城牆，其實所形容的是尼羅河廣闊的河道。因為這天然的屏障，敵人很難動用大量的兵馬來攻擊他。

挪亞們除了天然的保障之外，三 **9** 更指出他在外交結盟上也有很多幫助。他鄰近的城邦都與他有良好的關係。古實是現代的埃塞俄比亞，他與埃及形成挪亞們的南北，弗人的身份比較不肯定，但可能是現代索馬里一帶的人，在挪亞們的東方，路比人應是現在的利比亞，在挪亞們的西方。因此這裡指出挪亞們擁有很強大的政治勢力，他四圍的民族都與他結盟，以至他是一個很難被攻佔的城。

尼尼微人應該可以很清楚地知道挪亞們的敗亡。因為在主前 **663** 年，亞述王亞述巴尼帕的大軍攻入挪亞們，使用了極其殘暴的方式，對待在當中的領袖與人民。從先知的描述，看到它的嬰孩也被摔碎在各街頭；人為它的貴族抽籤，它的權貴都被鎖鏈鎖住，可見當時敗亡的慘況。

在三 **11-13** 之中，先知指出尼尼微將會遭遇挪亞們同樣的命運，並且他們的保障會變成完全沒有功用的東西，如同已熟的無花果，可以不用費力輕搖，就可以落在想吃的人口中。三 **14-17** 更進一步地描述尼尼微的失敗，雖然他很努力地增強各方面的實力，在人數、設施、商業、軍事上，都預備了很強大的力量。但是在攻擊臨到時，這些東西完全不能發揮效用，好像成群的蝗蟲突然飛去，不知道落在何處。

在最後的兩節，先知以感嘆的語氣，哀嘆尼尼微的敗亡。他的領袖好像睡著了，沒有任何的反應，他的百姓被趕散，無人招聚。先知指出，這些都是尼尼微一直累積的暴行所帶來的結果。

思想：

當我們在受到暴力威嚇，被殘暴的行動打擊時，我們要保持對上帝的信心，祂在祂所定的時間，必定使惡人遭報。在那鴻書之中，我們要得到安慰，在困境之中仍存盼望。

第 26 日
徹底除滅
作者：潘仕楷
西番雅書一 1-6

1 當亞們的兒子猶大王約西亞在位的時候，耶和華的話臨到希西家的玄孫，亞瑪利雅的曾孫，基大利的孫子，古示的兒子西番雅。2 耶和華說：「我必從地面上徹底除滅萬物。3 我必除滅人與牲畜，除滅空中的鳥、海裏的魚、絆腳石和惡人；我必把人從地面上剪除，這是耶和華說的。4 我必伸手攻擊猶大和耶路撒冷所有的居民；從這地方剪除剩下的巴力、事奉偶像之祭司的名字與祭司；5 還有那些在屋頂拜天上萬象的，那些敬拜耶和華指著他起誓，卻又指著米勒公起誓的；6 並那些轉去不跟從耶和華，不尋求耶和華，也不求問他的。」

在這個月的最後六天，我們會以西番雅書作為我們靈修的經文內容。西番雅一 1 用了很特別的方式介紹先知西番雅。一般人名介紹都只是名字加上一個描述，可以是他的職業，出生的地方，或是他父親的名字。但是西番雅的介绍卻是一個四代的家譜，反映出他家族的特別地位。有人認為這是因為西番雅的父親古示可能是衣索匹亞人，因為古示可以作古實，是當時衣索匹亞的名稱，作者為了要清楚表明西番雅是猶大人的身份，所以就用了一個比較長的家譜。無論如何，這家譜開始的希西家，極可能就是在主前 715-687 年間作猶大王的希西家。從這家譜的比較，西番雅是皇室的成員，是當時作王的約西亞的子侄輩。從這資料推算，西番雅應該是在約西亞在位的後期作先知的，因為約西亞在八歲時開始作王，十六歲時開始尋求耶和華，而在公元前 622 年，約西亞二十六歲時，他下令重修聖殿，開始了一段宗教復興的時期。西番雅的信息似乎是在這些改革與復興之後發出的，指出在這些改革之後，拜偶像的事仍未完全除去，因此向當時的人警告將來臨的審判。

西番雅的名字可以直譯為耶和華隱藏，但我們不知道這反映什麼信息。一方面，我們可以理解這是他父親對當時世代的負面想法，認為耶和華將祂自己隱藏起來，人民尋不到祂的引導與保護。另一方面，這也可能是正面的信息，指出耶和華將祂隱藏起來。但在西番雅書之中，耶和華不再是隱藏的上帝，而是要在他們當中，介入歷史裡面，施行審判。

在西番雅信息的開始，耶和華強烈地宣告祂要從地面上徹底除滅萬物。徹底和除滅雖然是兩個不同的字，但卻擁有很接近的讀音，使讀者對這徹底除滅有深刻的印象，也讓他們想到在約西亞的改革之中，雖然盡了力，卻只能夠有限度地除去拜偶像的事。這正是在一 4-6 之中所指出的，不少人只是因為王的命令而作出改變，但在心裡，仍然存在拜偶像的意念。他們敬拜耶和華指著他起誓，卻又指著米勒公起誓，因此耶和華要審判他們。當時耶和華只是應許約西亞，不會在他仍然在位期間降災毀滅猶大。但因為所積存的惡行，耶和華的審判必要臨到。

在一 3 之中，先知用了一個與創造相反的次序，列舉出耶和華要除滅的東西，暗示這是全面性的審判。在一 2 至三 8 之中，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審判不是單針對猶大，而是延伸至全地之上，可以說是以猶大作為樣板，讓人看到上帝的主權。

思想：

靈命的更新與復興，必須從心而發。表面上的行為改變，必須化為內心徹底的更新，這是西番雅對我們的提醒。

第 27 日

靜默無聲

作者：潘仕楷

西番雅書一 7-13

7 在主耶和華面前要靜默無聲，因為耶和華的日子快到了。耶和華已經預備祭物，將召來的人分別為聖。8 「到了獻祭給耶和華的日子，我要懲罰領袖和王子，及所有穿外邦衣服的人。9 到那日，我必懲罰所有跳過門檻，以殘暴和詭詐塞滿主人房屋的人。10 「當那日，從魚門必發出悲哀的聲音，從第二城區發出哀號的聲音，從山間發出破裂的大響聲。這是耶和華說的。11 瑪革提施的居民哪，你們要哀號，因為所有的商人都滅亡了，滿載銀子的人都被剪除。12 那時，我必用燈巡查耶路撒冷，懲罰那些沉湎在酒渣上的人；他們心裏說：『耶和華必不降福，也不降禍。』13 他們的財寶成為掠物，房屋變為廢墟。他們建造房屋，卻不得住在其內；栽葡萄園，卻不得喝其中所出的酒。」

在十二先知書中，共有五次出現「靜默無聲」這句話。當中最為人所熟悉的，是哈巴谷書二 20，很多教會也用這節經文作為崇拜的宣召。但在十二先知書中，這句的出現通常意味著耶和華審判的臨到。哈巴谷書二 20 是對之前一連串禍哉的宣告地最後總結，是要向這位在第一章之中不斷發出問題，挑戰耶和華的公義的哈巴谷先知，指出他在上帝面前不能再發聲音，因為主的審判是公義的，是絕對的。在阿摩司書八 3，先知指出在耶和華的日子，殿中的詩歌變為哀號，必有許多屍首在各處被拋棄，無人作聲。而呂振中譯本將這最後一句表達為一片死寂，更反映審判後的景況。

因此，西番雅書一 7 同樣是一個嚴肅的警告，指出耶和華的日子快到，祂已經將各樣要使用的東西預備，表示上帝審判的時候將要降臨。在跟著的一連串指控之中，首先被題及的是領袖與王子，特別指出那些穿外邦衣服的人，可能反映他們對於外邦的生活與宗教的仰慕。有人因此認為這可能是反映約西亞作王初期，他仍然未發起宗教改革，拆除巴力的祭壇之前的事。但是從西番雅的信息之中，似乎將這些問題直接引到最後的審判，因此可能是在約西亞改革之後，國中仍有不少人沒有改變他們拜偶像，崇尚外邦宗教的習慣，而約西亞的幾個兒子，約哈斯、約雅敬、西底家，最終都是被擄到外邦去。

在一 9，因為出現了殘暴和詭詐的指控，表面上似乎是社會中的罪行，但因為門檻與主人的房屋在當時通常具有宗教意義，可能也是暗示他們在信仰上混入了不少外邦的習俗，將對耶和華的敬拜變成偶像的敬拜。

到一 12，先知指出這些耶和華要刑罰的人的心態，他們心裏說：『耶和華必不降福，也不降禍。』這表示他們擁有一種無神信仰，他們並不是在理論上否定耶和華的存在，但卻在實際上否認祂的作為。他們以為上帝不會介入到他們的生活之中，無論是福、是禍，都不是從祂而來。耶和華的日子，正是要否定這樣的思想，指出耶和華是要介入歷史之中，施行審判和拯救。

思想：

我們是否以為我們可以靠著自己的努力，以致在生活上得到豐富和保障呢？這段經文提醒我們，上帝是介入歷史的主，我們需要時常心存敬畏，按祂的旨意而活。

第 28 日
或許得以隱藏
作者：潘仕楷
西番雅書一 14-二 3

第一章

14 耶和華的大日臨近，臨近而且甚快；那是耶和華日子的風聲，勇士必在那裏痛痛地哭號。15 那日是憤怒的日子，急難困苦的日子，荒廢淒涼的日子，黑暗幽冥的日子，烏雲密佈的日子，16 是吹角吶喊的日子，要攻擊堅固的城，攻擊高大的城樓。17 我必使災禍臨到人身上，使他們行走如同盲人，因為他們得罪了耶和華；他們的血必倒出如灰塵，肉身拋棄如糞土。18 當耶和華發怒的日子，他們的金銀不能救自己；耶和華妒忌的火必燒滅全地，要向地上所有的居民施行可怕的毀滅。

第二章

1-2 不知羞恥的國民哪，趁命令尚未發出，日子流逝如糠粃，耶和華的烈怒尚未臨到你們，他發怒的日子未到以先，你們應當聚集，聚集起來。3 世上遵守耶和華典章的謙卑人哪，你們都當尋求耶和華，尋求公義，尋求謙卑；或許在耶和華發怒的日子得以隱藏。

這段前半部份，在一 14-18 之中，是描述耶和華日子臨近的情況，讓我們很強烈地感受到這日子的威脅。而後面的部份，在二 1-3 之中，則是向人民發出呼籲。

在原文之中，一 14 以「臨近」作為開始的第一個字，而且在下一句立即重複，而且加上「甚快」作為補充，很有力地表達出時間的逼切。因此，這裡不是預言將來會有上帝的審判，而是這審判已經來到門前，立刻就會發生。在這警告之後，先知以一連串的字眼，形容這日子的性質，是憤怒的、急難困苦的、荒廢淒涼的、黑暗幽冥的、烏雲密佈的、吹角吶喊的，指出這日子所帶來的影響。這裡列舉了六個日子，可能是有意讓讀者聯想上帝創造天地的六日。上帝的創造是建立性的、祝福性的，但這裡的六日卻是拆毀性的、咒詛性的，好像是上帝要將祂創造的工作除去。人在犯罪之後，不單是要面對自己罪行的結果，更重要的，是我們需要面對上帝的忿怒。因為犯罪不只是得罪人，違反人與人之間所建立的法律規則而已，犯罪最終是得罪上帝，破壞了上帝與人之間應有的關係。因此先知在一 17 之中指出，這些災禍臨近，是因為他們得罪了耶和華，而且在耶和華發怒的日子，他們的金銀、能力、不能救他們自己，因為耶和華妒忌的火必燒滅全地。雖然如此，二 1-3 表明上帝仍然會給人回轉的機會。

二 1 以兩個字重複地表達「聚集」的呼召，和合本卻將這兩個呼召分別放在第 1 節開頭和第 2 節的結尾，而和修本就將這兩個命令放回在一起，只是因為中文表達的緣故，需要放在第 2 節最後的地方，雖然可以保存兩個字重複的作用，但仍然是少了在句子開始時重複的震撼。這兩個字在聖經之中僅僅出現了八次，除了在這裡的兩次之外，其他地方都是用來描述檢柴或檢草的行動。但是在這裡的第一個用法，使用了一個反身性的動詞，表明是要做在自己身上的行動。而這個聚集的命令，是在這日子未到之先要做的，表示這是最後的機會。

他們不但需要聚集，二 3 三次重複地指出他們要尋求：他們要尋求耶和華，尋求公義，尋求謙卑。這些是我們在面臨上帝審判之前所必須追求的內容。唯有這樣，我們才可以在公義審判的主面前，懷有被祂恩待的盼望。西番雅以他名字的意義作出比喻，指出這樣做的人，或許在耶和華發怒的日子得以隱藏。

思想：

世界要面對上帝公義的審判，我們在仍然有機會時，需要尋求祂，尋求公義與謙卑。

第 29 日

自高的必降卑

作者：潘仕楷

西番雅書二 4-15

4 迦薩必遭遺棄，亞實基倫必然荒涼；亞實突人必在正午被趕出，以革倫也要連根拔除。 5 禍哉，住沿海之地的基利提人！迦南、非利士人之地啊，耶和華的話攻擊你們：我必毀滅你，以致無人居住。 6 沿海之地要變為草場，牧人的住處和羊群的圈。 7 這地必為猶大家的餘民所得；他們要在那裏放牧，晚上躺臥在亞實基倫的房屋中；因為耶和華——他們的上帝必眷顧他們，使被擄的人歸回。 8 我聽見摩押毀謗，亞捫人辱罵；他們辱罵我的百姓，自誇自大，侵犯他們的疆土。」 9 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說：因此，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摩押必如所多瑪，亞捫人必像蛾摩拉，都變為刺草、鹽坑、永遠荒廢之地。我百姓中剩餘的必擄掠他們，我國中的倖存者必得他們的地。 10 這事臨到他們是因他們的驕傲，他們自誇自大，辱罵萬軍之耶和華的百姓。 11 耶和華必向他們顯為可畏，因他使地上的眾神衰微；列國的海島各在自己的地方敬拜他。 12 你們古實人，也是被我的刀所殺的。 13 耶和華要伸手攻擊北方，毀滅亞述，使尼尼微荒涼，乾旱如同曠野。 14 群畜，就是各類的走獸必臥在其中，鴉鵂和豪豬要宿在柱頂；窗戶有鳴叫的聲音，門檻毀壞，他要毀壞香柏木板。 15 這素來歡樂、安然居住的城，心裏說：「惟有我，除我以外再沒有別的」，現在竟然荒涼，成為野獸躺臥之處！凡經過的人都必搖著手嗤笑它。

在這一段之中，先知指出，在周圍的列國，也要因他們的罪受罰。這發展，呼應著西番雅書已經在一 2-3 之中提出的信息，指出耶和華要審判全地。這重點也會在三 6-8 再次重複，所以猶大的受罰，必須以上帝對全地的審判作背景。但是在這裡所列舉的列國，可能是反映主前第七世紀末的近東各國，他們都將會在巴比倫興起之後，被巴比倫一一打敗。

首先被列舉在審判之列的，是在沿海之地的各個城邦及民族。二 4 以押韻的方式，從南到北宣告對四個沿海城市的審判，每一個城所要遭遇的，都是一個在發音上與這城的名字相近的事。因此重點可能不是在於這四個城市所要遭遇的事，而是表明他們將要經歷他們所應當得到的審判。這些沿海的城，本來都是人口眾多，商業活動豐富，在當時可以說是很有勢力的地方，但在審判之後卻會成為無人居住之地。在二 7，先知特別提到猶大的餘民，以及耶和華使他們被擄歸回的事，使他們在這全面性的刑罰之中仍然有盼望。

在二 8-11，先知從西面的沿海各城轉到在東方的摩押與亞捫，按創世記的敘述，摩押人和亞捫人都是羅得（亞伯拉罕的侄子）的後代，但他們卻在歷史之中不斷與以色列為敵。在經文之中，重複地指出他們的自誇自大，辱罵萬軍之耶和華的百姓，顯出他們的驕傲。耶和華對他們的審判，是要使他們的地像所多瑪、蛾摩拉一樣，被完全毀滅，變為只有「刺草、鹽坑、永遠荒廢之地」。在二 9 之中，又提到「我百姓中剩餘的」，及「我國中的倖存者」，再次向讀者顯示出在審判之中的盼望。

在二 12-15，先知從猶大的東西鄰國，轉到比較遠的南北方向。對南方的古實，只有一句簡單的宣告，但是對於在北方的亞述，卻是比較詳細的描述。當中特別在 15 節之中引述他們心中的態度：「惟有我，除我以外再沒有別的」清楚地反映他們的自高。亞述在主前第八世紀末至第七世紀末，可以說是近東的第一大國，各國各族都在他勢力之下，猶大也要到約西亞的年代，才脫離亞述的轄制。他們有強大的軍事力量，而首都尼尼微擁有很有利的防禦，但在耶和華的審判之中，他們也還是逃不過滅亡的命運。

思想：

在這段之中，我們看到很多自以為強盛，擁有在商業上、政治上、軍事上極強大勢力的國家，在耶和華的審判之中被除去，成為被嗤笑的對象。耶穌基督曾說：「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路十四 11)，願我們都可以學會在生活之中有謙卑的表現。

第 30 日

禍哉，這城

作者：潘仕楷

西番雅書三 1-8

1 禍哉，這欺壓的城！悖逆，污穢，2 不聽從命令，不領受訓誨，不倚靠耶和華，不親近它的上帝。3 其中的領袖是咆哮的獅子，審判官是晚上的野狼，不留一點到早晨。4 它的先知是虛浮詭詐的人，祭司褻瀆聖所，強解律法。5 耶和華在它中間行公義，斷不做非義的事，每早晨顯明他的公義，無日不然；只是不義的人不知羞恥。6 「我已經除滅列國，使他們的城樓荒廢。我使他們街道荒涼，無人經過；他們的城鎮毀壞，沒有人，沒有居民。7 我說：『只要你敬畏我，領受訓誨；其住處就不會照我原先所定的被剪除。』然而，他們從早起來就在各樣事上敗壞自己。8 「你們要等候我，直到我興起擄掠的日子；因為我已定意招聚列邦，聚集列國，將我的惱怒，我一切的烈怒，都傾倒在它們身上。我妒忌的火必燒滅全地。這是耶和華說的。

西番雅在這段之中，從前面對列國的審判，轉回到耶路撒冷，並且稱呼他為欺壓、悖逆、污穢的城，對猶大提出警告和指控。先知跟著也在三 2-4 更清楚地描述了他對他們的這三個指控。

三 2 指出他們的悖逆，以四個一連串的「不」反映他們的問題，前面兩個是行為上面的，以「不」字作開始指出他們不聽從命令與訓誨。而在下半節之中，卻是將「耶和華」與「它的上帝」放在前面，然後才指出他們的不倚靠與及不親近，更強力地表達他們所悖逆的對象。

三 3 是對他們的欺壓的描述，先知形容他們的領袖是咆哮的獅子，審判官是晚上的野狼。他們本應該是在人民當中執行公義判斷的人，但他們卻用自己手中的權力，侵吞人民的財產，甚至是一點不留。

三 4 解釋他們的污穢，因為他們的宗教領袖沒有按他們應有的職責而行。先知本來應該按著上帝啟示的內容，清楚地指出祂的旨意，但現在他們所說的卻是虛浮詭詐的話，好像翻騰的海水，沒有根基。而他們應該是按著律法的指示，帶領人民敬拜耶和華，如今卻成為了強解法律的人，以至本來應是聖潔之城的地方卻成為了污穢之城。

對比著這欺壓、悖逆、污穢的城，耶和華在他們中間每日顯明他的公義。耶和華的義應該使人羞愧，帶領他們回轉，但先知卻指出他們仍是不知羞恥。因此，先知表明耶和華已經開始了對列國的審判，作為對猶大的警告。這可能是指在第七世紀末，巴比倫興起，漸漸地侵佔近東列國，甚至是將當時的第一大國亞述打敗。耶和華在這警告之後，向他們發出悔改的呼召，要他們敬畏祂，領受祂的訓誨。但這城的人民仍然不斷地在他們的敗壞之中生活，最終招致耶和華對他們的審判，祂的烈怒要傾倒出來，祂妒忌的火必燒滅全地。

三 8 是一個嚴肅的宣告，若是按原文直譯，句子的開頭應該作：「所以，你們要等候我，這是耶和華說的。」這個「所以」在很多譯本之中都沒有表達出來，是指出這是以上各項警告之後的結果，讀者需要認真地思想和回應。

思想：

我們需要從耶路撒冷轉而思想我們自己身處的地方。無論你是哪裡的居民，我們都可能看到在我們中間的欺壓、悖逆和污穢，我們需要回到上帝的面前，謙卑領受祂的訓誨，敬畏祂，等候祂。

第 31 日
不再懼怕
作者：潘仕楷
西番雅書三 9-20

9 「那時，我要改變萬民，使他們有清潔的嘴唇，好求告耶和華的名，同心合意事奉我。10 那些向我祈求的，我所分散的子民，必從古實河的那一邊，獻供物給我。11 「當那日，你必不再因一切得罪我的事蒙羞，因為那時我必從你中間除掉狂喜高傲的人，在我的聖山上你也不再狂傲。12 我卻要在你中間留下困苦貧寒的百姓，他們必投靠耶和華的名。13 以色列的餘民必不行惡，不說謊，口中沒有詭詐的舌頭；他們吃喝躺臥，無人使他們驚嚇。」14 錫安哪，應當歌唱！以色列啊，應當歡呼！耶路撒冷啊，應當滿心歡喜快樂！15 耶和華已經免去對你的審判，趕出你的仇敵。以色列的王—耶和華在你中間；你必不再懼怕災禍。16 當那日，必有話對耶路撒冷說：「不要懼怕！錫安哪，不要手軟！17 耶和華—你的上帝在你中間大有能力，施行拯救。他必因你歡欣喜樂，他在愛中靜默，且因你而喜樂歡呼。18 我要聚集那些因無節期而愁煩的人，他們曾遠離你，是你的重擔和羞辱。19 那時，看哪，我必對付所有苦待你的人，拯救瘸腿的，召集被趕出的；那些在全地受羞辱的，我必使他們得稱讚，享名聲。20 那時，我必領你們回來，召集你們；我使你們被擄之人歸回的時候，我必使你們在地上的萬民中享名聲，得稱讚；這是耶和華說的。」

西番雅書的最後一段，與前面的信息相比有很重大的轉變。— 2-三 8 全部都是關乎審判的內容，指出耶和華將要審判全地，更要審判猶大和耶路撒冷，但這段卻突然變成復興的盼望。這個轉變反映耶和華在歷史之中的心意，因為祂最終的目的不是審判，而是拯救。審判是上帝要達成拯救所必須使用的手段。上帝是公義的、聖潔的，因此祂必要除去世上一切的不義與不潔，然後才可以使祂的救恩臨到人當中。這段之中有幾方面是我們需要留意的。

第一，這拯救的恩典是為萬民而設的。三 9 很清楚地宣告耶和華要改變萬民，而且使他們有「清潔的言語」。這可能是指祂要回復在巴別事件之前的狀況，使萬民可以共用同一的語言。因為在將來的拯救之中，世人的罪已經被除去，就不會再像在巴別時一樣，自高地以為自己可以與上帝相比，反而是謙卑地求告耶和華的名，同心合意事奉祂。甚至是那些分散在各地，遠至古實的人，都同樣可以向耶和華獻供物。

其次，三 11-13 更加清楚地描述在這耶和華拯救的日子之中，人的狂傲，說謊，詭詐都會已經被除去，以至眾人可以在當中安然居住，無人使他們驚嚇。到那日，我們都要歌唱、歡呼、滿心歡喜快樂，因為耶和華要作我們的王，並且祂已經免去我們的審判，也將我們的仇敵趕出，使我們這些屬祂的子民不再需要懼怕。

最後，在三 17 之中，不但指出耶和華大能的拯救，並且更新祂對我們的愛。「愛中靜默」在和合本之中作「默然愛你」，有幾個可能的解釋：一個是中文翻譯之中所用的意思，表示耶和華的愛是靜默的，是安息的，不再需要刑罰，以至人可以在這愛之中享受平安；另一個解釋是參考烏加列文之中同一字根的動詞，表達「刻劃」，可能指耶和華要使祂的愛成為我們生命中的印記；更可能的，是參考古希臘文譯本的翻譯，在這裡表達更新。這意義在十二先知的文脈關係之中，似乎更為合理。耶和華對以色列的愛是何西阿書中的重點信息，這也是瑪拉基書之中開始時所提出的爭議，在這框架裡，西番雅指出，在耶和華施行拯救的日子，祂的愛會重新臨到祂的子民中間，以至我們可以在這更新的愛中不再懼怕。

思想：

願耶和華拯救的日子臨到，願主使我們的愁煩變成歡呼。